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触通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CHANGJIANG SECURITIES

（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2016 年 7 月

挂牌公司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提示

（一）客户过度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规模不大，报告期内客户数量不多，主要的客户有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此三大客户的合计收入在 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7,472,000.00 元、3,526,000.00 元，占公司报告期的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 97.76%、86.62%。尽管目前公司与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等相关客户建立了比较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或该等客户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044,000.00 元、3,813,405.00 元，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966,950.00 元、2,764,164.50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57%、43.74%。截止至报告期期末，账龄组合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99.49%，而且公司按照既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077,050.00 元。虽然，从历史情况看，公司的回款情况总体良好，但仍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风险。

（三）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是一家技术密集型企业，拥有多项知识产权，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不可避免地依赖专业人才，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会导致核心技术泄密风险，使公司主营业务丧失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四）技术风险

软件开发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开发工具等具有更新速度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公司作为移动互联网系统软件集成商和开发商，如果不能及时准确的掌握最新、实用技术，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开发设计，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抢占市场最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

（五）市场竞争风险

软件开发市场全球规模很大，可以与多个行业进行跨界合作。中国的软件开发行业相较国外相比，行业不够成熟，其市场规模小于美国和欧盟，与日本相差无几，不过就潜力而言，中国将是世界最大的软件市场。基于以上因素，更多企业将会参与市场份额争夺，公司有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失败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努力按照现代企业管理体系逐步建立相关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2016 年 3 月 20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陆续制定并通过了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然而，报告期内公司仍出现了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决策程序等治理问题。因此，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尚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执行。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二、重大事项说明

（一）关于子公司业务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至 11 月成立了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等三家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成立了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及四家子公司实际业务或拟开展的业务不属于金融业务以及《关于金融类企业挂牌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36 号）界定的类金融业务。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出具《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务情况的说明及承诺》，具体如下：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触通科技’）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触通互联网’）、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触通融达’）、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以及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易宝隆’）。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的业务情况如下：

触通科技的实际主营业务为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销售、软件维护与升级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报业、医疗、金融方面的软件技术服务。

触通互联网和触通融达拟从事 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服务化）业务，其中触通互联网立足广州市场，触通融达立足佛山市场，为从事金融业务的企业定制开发基于互联网平台的应用软件，侧重于提供消费金融技术服务。

触通孵化器主营业务为与其他企业合作共同孵化创业项目，并向创业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受企业委托代办各项事务。

易宝隆拟围绕佛山核心制造企业的采购需求，整合珠三角地区的供应商资源，依托触通科技强大的软件研发能力，打造连接产业上下游的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具体业务模式为：供需双方的企业通过平台注册为会员，发布报价和供求信息，易宝隆通过会员年费和交易佣金获取收益；触通科技作为母公司为易宝隆提供技术支持，开发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易宝隆负责业务的拓展和客户开发。

触通科技及其四家子公司的实际业务或拟开展的业务不属于金融业务以及《关于金融类企业挂牌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36 号）界定的类金融业务。同时，触通互联网、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触通融达成立于 2015 年 8 月至 11 月期间，易宝隆成立于 2016 年 5 月，由于成立时间比较晚，触通科技只认缴了出资，尚未实际出资，四家子公司的业务还处于调研筹备阶段中，目前并未开展营业，不存在业务违规问题。

触通科技郑重承诺：（1）自公司设立以来，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未开展金融、类金融业务，亦没有开展金融、类金融业务的规划。（2）在申请挂牌期间以及挂牌后，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保证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政策允许之前不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3）在申请挂牌期间以及挂牌后，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保证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政策允许之前，触通科技及其子公司保证不通过新设、合资设立、联营等形式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4）在申请挂牌期间以及挂牌后，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保证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政策允许之前，触通科技及其子公司不会收购或者入股从事金融、类金融业

务的企业，亦不会与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的企业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导致挂牌主体实际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

特此说明与承诺。”

目 录

释 义.....6
第一节基本情况.....8
一、公司概况.....8
二、股票挂牌情况.....9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9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9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12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12
（二）股东持股情况.....12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13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13
四、公司历史沿革.....14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24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24
（二）参股公司情况.....33
（三）分支机构基本情况.....33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33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33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33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34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3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36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36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38
（一）主办券商.....38
（二）律师事务所.....38
（三）会计师事务所.....38
（四）资产评估机构.....3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39
（六）拟挂牌场所.....39
第二节 公司业务.....40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40
（一）主营业务.....40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40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40
（一）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40
（二）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44
（三）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45
三、公司商业模式.....49
（一）盈利模式.....49
（二）采购模式.....49
（三）软件开发模式.....49

（四）公司和子公司的合作模式 50
四、公司及子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50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51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52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55
（四）特许经营权 56
（五）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56
（六）员工情况 57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9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59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60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62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63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8
（一）行业分类、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68
（二）行业概况 72
（三）市场规模 73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75
（五）行业壁垒 77
（六）行业竞争格局 77
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79
（一）主营业务盈利的可持续性 79
（二）研发能力 81
（三）行业空间 81
（四）公司的后续市场开发能力 82
（五）市场前景 82
（六）未来盈利模式 83
（七）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83
（八）公司运营记录分析 84
（九）资金筹集能力 8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6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7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88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8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下对股东提供的保护 88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度建设情况 89
（三）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90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91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5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5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5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96
（一）环境保护情况.....96
（二）产品质量情况.....96
（三）安全生产情况.....96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96
（一）业务独立情况.....96
（二）资产完整情况.....96
（三）机构独立情况.....97
（四）人员独立情况.....97
（五）财务独立情况.....97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98
（一）同业竞争情况.....98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98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99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99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99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9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00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100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101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101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101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102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105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105
第四节 公司财务.....107
一、财务报表.....107
（一）合并报表.....107
（二）母公司报表.....116
二、审计意见.....125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125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125
（二）合并范围.....125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26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126
(二) 会计期间.....126
(三) 营业周期.....126
(四) 记账本位币.....126
(五) 企业合并.....126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127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127

(八) 应收款项.....128
(九) 存货.....128
(十) 长期股权投资.....129
(十一) 固定资产.....130
(十二) 资产减值.....131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131
(十四) 职工薪酬.....131
(十五) 预计负债.....132
(十六) 收入.....133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133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133
五、主要税项.....133
（一）公司主要税项.....134
（二）税收优惠情况.....134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135
（一）财务状况分析.....135
（二）财务指标分析.....136
七、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141
（一）营业收入情况.....141
（二） 按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142
（三）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142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143
（一）主要成本情况.....143
（二）主要费用情况.....145
九、非经常损益.....147
（一）非经常损益明细.....147
（二）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147
十、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148
（一）货币资金.....148
（二）应收账款.....148
（三）预付款项.....151
（四）其他应收款.....152
（五）存货.....159
（六）其他流动资产.....160
（七）固定资产.....161
（八）长期待摊费用.....162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163
（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163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164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164
（一）其他应付款.....164
（二）应付职工薪酬.....166
（三）应交税费.....166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167

（一）股东权益情况.....167
（二）实收资本变动情况.....167
（三）资本公积变动情况.....168
（四）盈余公积变动情况.....168
（五）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168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169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169
（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170
（三）关联方往来.....171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171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171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172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172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175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176
十七、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176
十八、特有风险提示.....178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一、普通术语		
公司、股份公司、触通科技	指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触通有限	指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触通互联网	指	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触通融达	指	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触通孵化器	指	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易宝隆	**指**	**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
慧誉投资	指	广东慧誉壹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触通科技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触通科技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触通科技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	指	2014、2015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基准日	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所	指	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会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所	指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二、专业名词		
移动互联网	指	互联网的技术、平台、商业模式和应用与移动通信技术结合并实践的活动的总称。
互联网+	指	利用信息通信技术以及互联网平台，让互联网与传统行业进行深度融合，创造新的发展生态。
UI	指	用户界面，也称人机界面。是指用户和某些系统进行交互方法的集合，这些系统不单单指电脑程序，还包括某种特定的机器，设备，复杂的工具等。
Android	指	一种基于 Linux 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
iOS	指	由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流媒体	指	商家用一个视频传送服务器把节目当成数据包发出，传送到网络上。用户通过解压设备对这些数据进行解压后，节目就会像发送前那样显示出来。
安全芯片	指	是一个可独立进行密钥生成、加解密的装置，内部拥有独立的处理器和存储单元，可存储密钥和特征数据，为电脑提供加密和安全认证服务。用安全芯片进行加密，密钥被存储在硬件中，被窃的数据无法解密，从而保护商业隐私和数据安全。
云计算	指	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HTML5	指	万维网的核心语言、标准通用标记语言下的一个应用超文本标记语言（HTML）的第五次重大修改。
编码	指	编码是信息从一种形式或格式转换为另一种形式的过程也称为计算机编程语言的代码简称编码。用预先规定的方法将文字、数字或其它对象编成数码，或将信息、数据转换成规定的电脉冲信号。
ISV	指	Independent Software Vendors 的英文缩写，意为“独立软件开发商”，特指专门从事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企业。
双软认证	指	“双软认证”是指软件企业的认定和软件产品的登记；企业申请双软认证除了获得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的认证资质，同时也是对企业知识产权的一种保护方式，更可以让企业享受国家提供给软件行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APP	指	Application 的缩写，一般指手机软件。手机软件就是安装在手机上的软件，完善原始系统的不足与个性化。
定制软件	指	基于特定单个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针对性的开发，形成单独的解决方案产品。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zhou Chutong Technologies,Inc

法定代表人：许杨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6 年 4 月 8 日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 705 号中大科技园 B 座 1305、1306 房（仅作办公用途）

邮政编码：510275

电话：020-84115018

传真：020-84115237

网址：http://www.chutong.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555442338XT

电子信箱：info@chutong.cn

信息披露负责人：王洪波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按照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17101210—应用软件”。

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销售、软件维护与升级服务业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40,000,000.00 股，其中可流通股 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

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发起人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除应当符合本章程的规定之外，同时应遵守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中对股份转让的规定，并应遵守股份转让当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第二十五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前款规定执行的，股东有权要求董事会在 30 日内执行。公司董事会未在上述期限内执行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董事会不按照第一款的规定执行的，负有责任的董事依法承担连带责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现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以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或董监高人员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
1	冯夏婷	15,000,000.00	37.50	否	是	0.00
2	许杨	10,000,000.00	25.00	否	是	0.00
3	刘逸凡	8,000,000.00	20.00	否	否	0.00
4	陈选良	3,500,000.00	8.75	否	是	0.00
5	李宇铭	3,000,000.00	7.50	否	否	0.00
6	王洪波	500,000.00	1.25	否	是	0.00
合 计		**40,000,000.00**	**100.00**	—	—	**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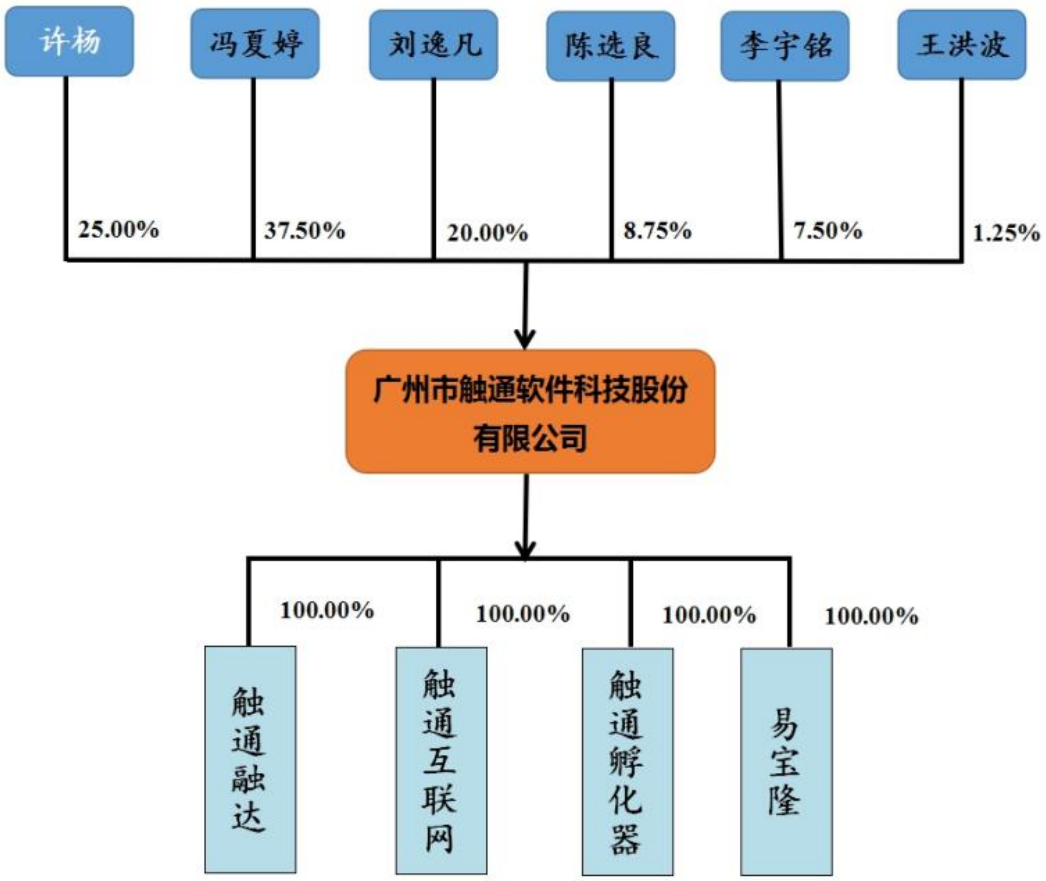

（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冯夏婷	15,000,000.00	37.50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2	许杨	10,000,000.00	25.00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3	刘逸凡	8,000,000.00	20.00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4	陈选良	3,500,000.00	8.75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5	李宇铭	3,000,000.00	7.50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6	王洪波	500,000.00	1.25	净资产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	—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核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各股东所持股份全部登记在其本人名下，为其本人合法所有，不存在质押、被司法查封、

冻结等情形，也不存在代其他第三方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说明并经核查，股东冯夏婷与刘逸凡系母子关系；股东许杨、冯夏婷、刘逸凡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三人系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许杨持有公司 10,00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5.00%，系触通科技第二大股东。2015 年 12 月 22 日，许杨、冯夏婷、刘逸凡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方在公司股东会就任何事项进行表决时采取一致行动，保持投票的一致性；如三方不能对股东会决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则三方均必须按许杨的意见行使表决权。

依据《公司法》（2013 年修正）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三）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鉴于，许杨持有触通科技的股份比例虽未达到百分之五十，但依照其与冯夏婷（持股 37.5%）、刘逸凡（持股 20%）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许杨所持股份享有的实际表决权已达 82.5%，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此外，自公司设立以来，许杨一直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许杨能够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实质影响，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具有重大作用，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据此，许杨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许杨，男，1971 年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南加州大学，获电机工程理学硕士学位。1997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就职于 ADC

Communications Inc.，担任高级工程师及部门经理；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 NewTech Infosystems Inc.，担任副总裁；2010 年创立触通有限，历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自公司成立至 2015 年 5 月，许杨的持股比例均保持在 50%以上，并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能够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及管理人员的任免起到决定作用，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5 月，因公司增资，许杨的持股比例降至 39.84%，与第一大股东刘逸凡（持股 40.36%）持股比例较接近，但股东刘逸凡并未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未在公司担任职务，在 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12 月间，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仍由许杨做出，许杨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12 月增资后，许杨与冯夏婷、刘逸凡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许杨通过协议约定享有公司大部分表决权以及公司重大事项决定权、管理人员任免权。自 2015 年 12 月至今，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由许杨做出，许杨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综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许杨，且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历史沿革

（1）2010 年 4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0年4月12日，广州市工商局海珠分局以（穗）名预核内字【2010】第05201000412000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名称。

2010年4月15日，触通有限股东召开股东会并签署《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同意共同出资设立“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3万元，实收资本3万元；其中许杨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2.85万元，占出资总额的95.00%；王洪波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0.15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00%。

2010年4月15日，广州鑫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就触通有限设立时股东的出资出具鑫林验字【2010】第A04-8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4月

15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许杨、王洪波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3万元。其中许杨以货币方式出资2.85万元；王洪波以货币方式出资0.15万元。

2010年4月16日，许杨、王洪波共同签署触通有限任职说明书，决定由许杨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王洪波担任公司监事。

2010年4月21日，广州市工商局向触通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4401050000738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显示，触通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许杨，住所为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135号中大科技综合楼B座自编1105房（仅作写字楼功能用），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3万元，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技术研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批发、零售、安装：计算机软硬件；设计、制作（电脑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各类广告；计算机技术服务；网页设计。”

触通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杨	2.85	2.85	95.00	货币
2	王洪波	0.15	0.15	5.00	货币
合计		**3.00**	**3.00**	**100.00**	**—**

（2）2010年12月，有限公司增资至454.26万元、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18日，触通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王洪波将占公司原注册资本5%的股权以1500元转让给许杨；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456.26万元。增资后：股东许杨出资354.26万元（无形资产301.26万元，货币53万元），其中许杨分两次出资，第一次在2010年11月以货币53万元出资到位，第二次在2011年4月以无形资产301.26万元出资到位；新股东李宇铭出资100万元，在2010年11月出资到位。增资后的股权比例为许杨占77.99%，李宇铭占22.01%。

同日，触通有限全体股东就前述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权转让等事宜签署章程修正案。

同日，王洪波与许杨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王洪波将所其持有触通有限5%的股权转让给许杨，许杨按照约定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2010年12月2日，广州市德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诚验字【2010】B002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11月29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许杨、李宇铭第

一期出资共计150万元。其中，许杨以货币方式出资50万元，李宇铭以货币方式出资100万元。全体股东累计货币出资额合计15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68%。

2010年12月2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触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确认了此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触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杨	354.26	53.00	77.99	货币
2	李宇铭	100.00	100.00	22.01	货币
合计		**454.26**	**153.00**	**100.00**	—

（3）2011年7月，有限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454.26万元

2011年6月10日，触通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许杨以知识产权301.26万进行实收资本的第二期出资，同时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同日，全体股东就前述变更实收资本事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1年6月22日，广州市德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德诚验字【2011】B0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5月20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许杨缴纳的第二期出资款301.26万元，出资方式为知识产权。其中：许杨于2011年3月30日投入软件著作权iReader阅读器软件（软著登字第0279874号），经广州同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同嘉评字【2010】第016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该软件在2010年9月27日的评估价值为301.26万元。全体股东确认其价值为人民币301.26万元。出资人许杨随后已办理了权属变更手续，将该软件著作权转移至公司名下。

2011年7月12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触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确认了此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触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杨	354.26	354.26	77.99	货币、知识产权
2	李宇铭	100.00	100.00	22.01	货币
合计		**454.26**	**454.26**	**100.00**	—

依据2005年《公司法》的规定，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

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本次变更后，触通有限知识产权出资额在总注册资本中的占比为66.32%，货币出资的占比为33.68%，符合《公司法》关于知识产权出资比例的规定；同时，广州同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本次知识产权出资出具了同嘉评字【2010】第016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用以出资的非货币财产进行了价值评估。因此，主办券商认为，触通有限本次知识产权出资程序完备、合法合规。

（4）2011年9月，有限公司增资至567.82万元

2011年8月17日，触通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454.26万元增至567.82万元；同意新股东刘逸凡以人民币120万元向公司投资，其中113.56万元为注册资本，6.44万元为资本公积金。

同日，全体股东就前述增加注册资本事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同日，广州市德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德诚验字【2011】B000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8月17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刘逸凡缴纳120万元投资款，其中：认缴注册资本113.56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计入资本公积金6.44万元。

2011年9月6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向触通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确认了此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触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许杨	354.26	354.26	62.39	货币、知识产权
2	刘逸凡	113.56	113.56	20.00	货币
3	李宇铭	100.00	100.00	17.61	货币
合计		**567.82**	**567.82**	**100.00**	—

（5）2015年5月，有限公司增资至1767.82万元。

2015年5月9日，触通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67.82万元增至1767.82万元。其中：原股东许杨增资350万、李宇铭增资200万、刘逸凡增资600万，新股东王洪波出资50万。

同日，全体股东就前述增加注册资本事宜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原章程废止。

2015年5月27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出具穗工商（海）内变字

【2015】第05201505220248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了此次变更。

2015年5月29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大信穗验字【2015】第05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5月24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股东许杨、李宇铭、刘逸凡、王洪波缴纳的资本金合计人民币1200万元。其中：许杨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350万元，李宇铭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200万元，刘逸凡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600万元，王洪波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50万元。

本次变更后，触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逸凡	713.56	713.56	40.36	货币
2	许杨	704.26	704.26	39.84	货币、知识产权
3	李宇铭	300.00	300.00	16.97	货币
4	王洪波	50.00	50.00	2.83	货币
合计		**1767.82**	**1767.82**	**100.00**	—

（6）2015年12月，有限公司增资至4000万元、变更出资方式

2015年12月20日，触通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许杨将原知识产权出资的301.26万元资本全部置换为货币出资；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767.82万元增至4000万元。其中：原股东许杨增资295.74万元、刘逸凡增资86.44万元，新股东陈选良出资350万元、慧誉投资出资100万元、冯夏婷出资1400万元。

同日，触通有限股东就前述增加注册资本及置换知识产权出资等事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5年12月3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出具穗工商（海）内变字【2015】第05201512240146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了此次变更。

2016年1月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大信穗验字【2016】第00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20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许杨用于置换原无形资产出资的人民币301.26万元。本次变更出资方式后，触通有限实收资本为1,767.82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6年1月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大信穗验字【2016】第0000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股东许杨、刘逸凡、陈选良、慧誉投资、冯夏婷缴纳的投资款合计人民币2232.18万元，其中许杨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295.74万元，刘逸凡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86.44万元，陈选良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350万元，许杨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350万元，慧誉投资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100万元，冯夏婷以货币资金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1,400万元。

本次变更后，触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冯夏婷	1,400.00	1,400.00	35.00	货币
2	许杨	1,000.00	1,000.00	25.00	货币
3	刘逸凡	800.00	800.00	20.00	货币
4	陈选良	350.00	350.00	8.75	货币
5	李宇铭	300.00	300.00	7.50	货币
6	慧誉投资	100.00	100.00	2.50	货币
7	王洪波	50.00	50.00	1.25	货币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

广东慧誉壹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8月14日，注册号为440101000293174，公司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汤沁，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潭村路348号501房（仅限办公用途）。执行董事兼经理余新喜，监事王穗宏。经营范围是投资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软件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及提供（金融信用信息除外）；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股权结构为，广东慧誉贰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4,500万元，持股比例为90%；广东慧誉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500万元，持股比例为10%。

慧誉投资是一家专业投资公司，并非持股平台。2015年12月慧誉投资向触通

有限投资100万元，后因慧誉投资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拟转让所持有的触通有限100万元股权，以获取其业务发展的资金，经协商一致并经有限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同意慧誉投资将其股权转让给股东冯夏婷，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了股权转让。

（7）2016年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5日，触通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慧誉投资，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5%共1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冯夏婷，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全体股东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6年1月5日，慧誉投资与冯夏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慧誉投资将原出资100万元（占触通有限注册资本的2.5%）的全部转让给冯夏婷，转让给金额为100万元。

2016年1月12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核发穗工商（海）内变字【2016】第05201601070409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了此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触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冯夏婷	1,500.00	1,500.00	37.50	货币
2	许杨	1,000.00	1,000.00	25.00	货币
3	刘逸凡	800.00	800.00	20.00	货币
4	陈选良	350.00	350.00	8.75	货币
5	李宇铭	300.00	300.00	7.50	货币
6	王洪波	50.00	50.00	1.25	货币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

（8）2016 年 4 月，触通股份设立

2016 年 3 月 3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审字【2016】第 22-00090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42,440,393.17 元。

2016 年 3 月 4 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中瑞评报字【2016】000166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触通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4,256.61 万元。

2016 年 3 月 5 日，触通科技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整体变更所发行的全部股份均由各股东认购，公司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42,440,393.17 元，按照 1:0.9425 的比例折股，确定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东按照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值人民币 2,440,393.17 元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同日，全体发起人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3 月 20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折股方案，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制度，选举许杨、冯夏婷、王洪波、陈选良、陈国洪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林丽琼、黄靖为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2016 年 3 月 5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作出决议，选举孙楠作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6 年 3 月 20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许杨为董事长，聘任许杨为总经理，蒋励为财务总监，王洪波为董事会秘书。

2016 年 3 月 20 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选举林丽琼为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4 月 8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6】第 22-0002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4 月 8 日止，触通科技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触通有限的净资产折合的实收资本 40,000,000 元。

2016 年 4 月 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办理了工商登记，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555442338XT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东和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冯夏婷	15,000,000.00	37.50	净资产
2	许杨	10,000,000.00	25.00	净资产
3	刘逸凡	8,000,000.00	20.00	净资产
4	陈选良	3,500,000.00	8.75	净资产
5	李宇铭	3,000,000.00	7.50	净资产
6	王洪波	500,000.00	1.25	净资产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在公司历次股权变更过程中，曾出现变更出资方式而未及时办理工商登记的情形，具体如下：

2011 年 3 月，许杨以软件著作权作价 301.26 万元出资。截至 2013 年 11 月，在 iReader 阅读器软件作为知识产权出资近三年的时间里，其软件本身并没有产生评估机构评估时所预估的收益。依据广州同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同嘉评字【2010】第 016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估算，iReader 阅读器软件在评估时点（2010 年 9 月 27 日）后第一年产生的收益为每个阅读器 19.71 万元，第二年为每个阅读器 144.54 万元，第三年为每个阅读器 72.27 万元。而 iReader 阅读器软件在投入公司后运营的近三年时间里所产生收益远没有达到评估所估算的收益，广州同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同嘉评字【2010】第 016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存在评估值过高的可能性。另一方面，从技术层面上看，iReader 阅读器软件在投入公司近三年的时间里，并没有对公司的软件开发业务提供具有实质意义的帮助，没有为公司创造相应的利润。基于以上两点，出于审慎考虑，出资人许杨决定以等值的货币资金置换知识产权出资。但由于许杨个人无法一次性支付用以置换的 301.26 万元，遂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其将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用于置换知识产权出资的人民币 301.26 万元，同时承诺在对知识产权出资进行货币置换后，放弃将 iReader 阅读器软件（软著登字第 0279874 号）的软件著作权转回其个人名下的权利，iReader 阅读器软件的软件著作权永久归属于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同时承诺将 iReader 阅读器软件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触通有限因 iReader 阅读器软件获取的所有收益归属于公司所有。”2013 年 11 月 29 日，触通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许杨以货币资金 301.26 万元置换其原知识产权出资，同意许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缴清用于置换的全部款项。基于此情形，触通有限财务人员认为许杨与公司之间已形成债权债务关系，遂于 2013 年 12 月将该笔 301.26 万元由无形资产科目调至其他应收款科目。而触通有限管理层认为，由于许杨用于置换知识产权出资的资金尚未到位，不应认定为其出资方式发生变化，因此没有办理工商变更。

2015 年 12 月 20 日，触通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许杨将原知识产

权出资的301.26万元资本全部置换为货币出资。2016年1月4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大信穗验字【2016】第00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20日止，触通有限已收到许杨用于置换原知识产权出资的人民币301.26万元。本次变更出资方式后，触通有限实收资本为1767.82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15年12月3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出具穗工商（海）内变字【2015】第05201512240146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了此次变更。

经核查，许杨2011年3月用于知识产权出资的iReader阅读器软件已经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其价值，并经验资机构证实其已出资到位。此次出资符合2005年《公司法》关于知识产权出资比例的规定。2013年11月，许杨出于审慎考虑，决定以现金置换知识产权出资并经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财务处理同时做了相应调整。由于出资未到位，触通管理层误以为无需办理工商变更，此次出资方式的变更存在程序瑕疵。鉴于，2015年12月30日，许杨已履行其承诺，将用于置换知识产权出资的301.26万元款项缴存于公司账户，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大信穗验字【2016】第00006号《验资报告》证实；此外，2015年12月3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出具穗工商（海）内变字【2015】第05201512240146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了此次变更。项目组认为，公司2013年11月的出资方式变更由于管理层误解，未履行工商变更程序，存在出资程序上的瑕疵。但出资人许杨已按期履行承诺，缴清所有款项，公司亦履行了工商变更程序，并得到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珠分局的认可，公司2013年变更出资方式的程序瑕疵已经得到了更正。同时，自2013年11月至2015年12月，公司未因此出资瑕疵受到处罚或其他致公司权益受损的情形，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并未受到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杨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2013年变更出资程序不合规致使公司受处罚或其他权益受损的情形，其个人愿承担损失，保证公司权益不受损害。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会计师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曾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该占款系出资人置换知识产权出资时对公司形成的债务。鉴于在置换出资时公司已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许杨也履行其承诺于2015年

12 月 30 日缴清了置换出资的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变相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形，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的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基本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的情形，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触通科技共有 **4**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AB5L20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8 月 18 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 705 号中大科技园 B 座自编 1312、1313 房（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许杨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软件开发;软件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			
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触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尚未正式对外开展业务，拟开展的业务尚处在调研中。公司拟从事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服务化）业务，立足广州市场，为从事金融业务的企业定制开发基于互联网平台的应用软件，侧重于提供消费金融技术服务。触通互联网拟开展的业务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中规定的“小贷、担保、融资性租赁、城投行、投资机构等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2）历史沿革

1）2015年8月设立

2015年7月2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穗）名预核【2015】第0120150720018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触通有限出资1,000万元成立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8月8日，触通有限作出股东决定：“1.成立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将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135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705号中大科技园B座自编1312、1313房无偿提供给触通互联网作为办公场地并作工商注册之用。3.通过2015年8月8日制订的公司章程。4.决定公司不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兼经理。确认许杨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5.决定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聘任王洪波为公司监事。”

2015年8月1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穗工商（市局）内设字【2015】第01201507200188号《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核准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登记设立。同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触通互联网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000369754。

触通互联网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触通有限	1,0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2015年8月8日，触通互联网股东签署《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于2045年12月31日前缴清所认缴的注册资本。

2）2016年4月，经营范围变更

2016 年 4 月 20 日，触通互联网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

2016 年 4 月 2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6】第 01201604280404 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触通互联网的经营范围变更为“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根据国家规定需要审批的，获得审批后方可经营）；软件开发;软件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

2、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AJ545B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8 月 10 日至长期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南华西路 25 号自编 601 房（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许杨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动漫制作;游戏软件设计制作;地理信息加工处理;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科技项目招标服务;科技项目评估服务;科技成果鉴定服务;电子设备回收技术咨询服务;健康科学项目研究成果转让;健康科学项目研究成果技术推广;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印刷技术开发;企业总部管理;联系总公司业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供应链管理;社会法律咨询；法律文书代理;工商咨询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公共关系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招、投标咨询服务;专利服务;商标代理等服务;版权服务;软件服务;工商登记代理服务;无形资产评估服务;人力资源外包;业务流程外包;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服务;翻译服务;电脑打字、录入、校对、打印服务;传真、电话服务;名片印制服务;刻章服务;电脑喷绘、晒图服务;商务文印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

	金融业务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			
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触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保留了34项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经比对审阅，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属于《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规定的34项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无需取得前置许可。

触通孵化器主营业务为与其他企业合作共同孵化创业项目，并向创业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受企业委托代办各项事务，并不涉及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2）历史沿革

1）2015年8月设立

2015年7月28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穗）名预核【2015】第0120150723014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触通有限出资1000万元成立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8日，触通有限作出股东决定："1.成立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2.将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135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705号中大科技园B座自编1312、1313房无偿提供给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办公场地并作工商注册之用。3.通过2015年7月28日制订的公司章程。4.决定公司不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兼经理。确认许杨为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5.决定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聘任王洪波为公司监事。"

2015年8月1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穗工商（市局）内设字【2015】第01201507230145号《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核准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登记设立。同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101000367494。

触通孵化器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触通有限	1,0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2015年7月28日，触通孵化器股东签署《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于2045年12月31日前缴清所认缴的注册资本。

2）2015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20日，触通有限与广州中创企业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预定触通有限将原认缴出资1000万元中的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4%）转让给广州中创企业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转让金为0元。同日，触通有限与广东川商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预定触通有限将原认缴出资1000万元中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转让给广东川商投资有限公司，转让金为0元。

2015年8月20日，触通孵化器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1.同意广州市触通科技有限公司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5%共25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广东川商投资有限公司。2.同意广州市触通科技有限公司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4%共24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广州中创企业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0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5】第01201509090319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了此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触通孵化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触通有限	510.00	0.00	51.00	货币
2	广东川商投资有限公司	250.00	0.00	25.00	货币
3	广州中创企业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0.00	24.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2015年8月20日，触通孵化器全体股东签署《公司章程》，约定股东分期缴清所认缴的注册资本。

股东名称	缴资期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触通有限	第一期	102.00	货币	2015 年 09 月 15 日

	第二期	408.00	货币	2045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川商投资有限公司	第一期	50.00	货币	2015 年 09 月 15 日
	第二期	200.00	货币	2045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中创企业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第一期	48.00	货币	2015 年 09 月 15 日
	第二期	192.00	货币	2045 年 12 月 31 日

3）2016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0日，触通孵化器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广东川商投资有限公司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5%共25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触通有限；同意广州中创企业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将占公司注册资本24%共24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触通有限。

同日，触通有限与广东川商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公司内部股权转让协议》，将其认缴的250万元出资转给触通有限，转让金为0元。

同日，触通有限与广州中创企业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公司内部股权转让协议》，将其认缴的240万元出资转给触通有限，转让金为0元。

2016年1月11日，广州市工商局行政管理局出具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6】第01201601080266号《准予变更（备案）通知书》，确认了此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触通孵化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触通有限	10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2015年12月10日，触通孵化器股东签署《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于2045年12月31日前缴清所认缴的注册资本。

4）2016年4月，经营范围变更

2016 年 4 月 20 日，触通孵化器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2016 年 4 月 2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6】第 01201604280409 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确认触通孵化器的经营范围变更为“科技中介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动漫制作;游戏软件设计制作;地理信息加工处理;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新材料技术转让服**

务;科技信息咨询服务;科技项目代理服务;科技项目招标服务;科技项目评估服务;科技成果鉴定服务;电子设备回收技术咨询服务;健康科学项目研究成果转让;健康科学项目研究成果技术推广;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机器人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印刷技术开发;企业总部管理;联系总公司业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除外）;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供应链管理;社会法律咨询；法律文书代理;工商咨询服务;贸易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公共关系服务;策划创意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招、投标咨询服务;专利服务;商标代理等服务;版权服务;软件服务;工商登记代理服务;无形资产评估服务;人力资源外包;业务流程外包;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服务;翻译服务;电脑打字、录入、校对、打印服务;传真、电话服务;名片印制服务;刻章服务;电脑喷绘、晒图服务;商务文印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

3、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4UJLL22D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9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1 月 9 日至长期
住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宝石西路 1 号 C 时代南海互联网产业园【夏北综合楼】副楼 2 楼 B028 号
法定代表人	许杨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软件服务；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受金融企业委托提供非金融业务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其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电子化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加工及提供（金融信用信息除外）；计算机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对计算机、科技行业进行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触通科技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尚未正式对外开展业务，拟开展的业务尚处在调研中。与触通互联网类似，公司拟从事SaaS业务，立足佛山市场，侧重于供应链金融技术服务。触通融达拟开展的业务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中规定的“小贷、担保、融资性租赁、城投行、投资机构等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2）历史沿革

1）2015年11月设立

2015年11月3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粤名称预核内字【2015】第1500041844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触通有限出资1000万元成立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9日，佛山市南海区工商行政管理局为触通融达颁发注册号为440682000680496的《营业执照》，公司正式成立。

触通融达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触通有限	1,0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2015年11月3日，触通融达股东签署《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于2045年12月31日前缴清所认缴的注册资本。

4、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MA4UPE7HXK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5 月 11 日至长期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岭南大道北131号三座802房自编A-4			
法定代表人	陈国洪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经营范围	供应链管理及咨询，物流代理，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触通科技	3,000.00	100.00
合计			3,000.00	100.00

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供应链管理及咨询，物流代理，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保留了34项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属于《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规定的34项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无需取得前置许可。

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11日，由于创立时间比较晚，触通科技只认缴了出资，尚未实际出资，目前并未开展营业，不存在业务违规问题。易宝隆拟围绕佛山核心制造企业的采购需求，整合珠三角地区的供应商资源，依托触通科技的软件研发能力，打造连接产业上下游的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

（2）历史沿革

1）2016年5月设立

2016年4月26日，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粤名称预核内字［2016］第1600034834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触通科技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成立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1日，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易宝隆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604MA4UPE7HXK的《营业执照》，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

公司正式设立。

2）法定代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

2016年6月6日，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作出决议：“一、同意变更法定代表人，任命陈国洪为公司新任法定代表人，同时免去许杨原法定代表人职务。二、任命陈国洪为公司新任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任期三年，免去许杨原执行董事、经理职务。任命许杨为新任监事，任期三年，免去徐珉旻原监事职务。聘任徐珉旻为新任经理，任期三年，免去陈国洪原经理职务。三、同意就上述事项办理变更登记。

2016年6月12日，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禅城核变通内字【2016】第1600183964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陈国洪为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徐旻明为经理，许杨为监事。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触通科技不存在参股公司。

（三）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触通科技不存在分支机构。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董事许杨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冯夏婷，女，196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86 年 7 月至 1988 年 8 月，就职于广东省惠州大学，担任助教；1988 年 9 月至 1991 年 7 月，就读于华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10 月，就职于华南师范大学教科院，担任讲师；1993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就职于华南师范大学教科院，担任副教授；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5 月，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北京代表处相关事务；2015 年 6 月，退休；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触通科技董事，任期三年。

陈选良，男，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0 年 2 月至 1993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商业管理干部学院，担任讲师；1993 年 8 月至 2004 年 1 月，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北京业务总部总经理；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就职于香江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裁；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就职于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北京区域公司董事长；201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天津久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今，担任触通科技董事，任期三年。

王洪波，男，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文广公司，担任高级软件工程师职务；2006 年 1 月至 2010 年 4 月，就职于广州七维公司，担任技术总监职务；2010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监事、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陈国洪，男，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获硕士研究生学位。1985 年 7 月至 1993 年 2 月，就职于湘潭纺织印染厂，担任财务处主管；1993 年 3 月至 2005 年 6 月，就职于美的集团，历任集团财务部科长、副部长、子公司总经理、集团审计部高级经理、生活电器事业部管理部长；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洛阳香江万基铝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5 月就职于洛阳程锦商贸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总经理；2014 年 6 月至 2015 年 12 月，就职于长沙市中心企业服务中心，担任风控总监；201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林丽琼，女，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硕士学历。1998 年 4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广州电信实业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博睿明天咨询有限公司，担任咨询顾问；2010 年 4 月至 2013 年 3 月，就职于广州晨扬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

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就职于广州升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部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项目经理；现任公司项目经理，兼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孙楠，男，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就职于汇丰软件开发（广东）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7 月，自主创业；2012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工程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技术总监，并任监事职务，任期三年。

黄靖，女，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本科学历。1993 年 1 月至 1998 年 5 月，就职于广州百货大厦，担任收银员；1998 年 5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万里行顾问公司，担任出纳；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6 月，就职于方略科贸公司，担任会计助理；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就职于霖泰服饰公司，担任会计；2011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行政经理，并任监事职务，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总经理许杨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董事会秘书王洪波、副总经理陈国洪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蒋励，女，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山东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11 月，就职于深圳志威信实业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担任会计；2003 年 12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广东天伦律师事务所，担任财务主管；2006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广东长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5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担任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徐珉旻，男，198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就职于交通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担任公司业务客户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08 年 8 月，就职于兴业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担任公司业务客户经理；2008 年 8 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广州凯得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担任高级客户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广东统联金融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担任营销副总、产品总监；2016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担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4,292.94	631.9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22.86	569.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22.87	569.42
每股净资产（元）	1.06	1.0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6	1.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2	9.90
流动比率（倍）	58.05	9.95
速动比率（倍）	58.05	9.77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64.36	407.12
净利润（万元）	221.25	123.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1.27	123.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1.86	123.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1.88	123.72
毛利率（%）	61.65	62.14
净资产收益率（%）	16.03	24.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4.63	24.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5	1.25
存货周转率（次）	52.63	2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48	4.4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	0.01

注：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有关要求计算。

3、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5、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6、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7、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计算。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尤习贵**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430015

联系电话：027-65799694

传真：027-65799576

项目小组负责人：姜俊

项目小组成员：李湘、吴伊璇、莫林娣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牟晋军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289 号南方传媒大厦 15、16、17、18 层

联系电话：020-66857288

传真：020-66857289

经办律师：陈设、侯旺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胡咏华、吴卫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

联系电话：020-87697438

传真：020-87697438

经办注册会计师：谌祎峰、牛良文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文化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黄寺大街 26 号院 4 号楼 6 层 702-7（德胜园区）

联系电话：010-66553366

传真：010-66553380

经办注册评估师：杨文化、王霞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公司主营业务为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销售、软件维护与升级服务。公司从成立至今已经为多家各类型、各行业企业提供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服务，积累了丰富的移动互联网行业技术和研发经验。

公司致力于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依托，积极开展技术研发与创新，承担多项地方政府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完成大量科技成果转化，**获得 14 项软件著作权，另外还有两项正在申请中**，并先后获得广东省双软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作为“互联网+”战略上的互联网端，公司寻找传统行业的对接。公司主要以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为主。公司规划以后将开展触通企业 SaaS 云平台，目前，该技术正处于研发状态。未来，公司计划触通科技主要以技术输出为主，公司四家子公司则以业务开发、支持为主。

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公司目前尚未开展业务，其经营范围为供应链管理及咨询，物流代理，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是移动互联网系统软件集成商和开发商，主要从事以移动互联网服务为核心的软件研发、设计、销售和服务。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移动互联网系统软件的企业之一，在传媒报业、金融证券、健康医疗、移动广告等多个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为客户提供基于 iOS、Android、Windows Phone 等智能移动平台的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目前，公司产品均为定制类产品，产品是基于公司自有技术，通过与客户沟通进行产品设计研发，最终达到客户所需的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可以分为新媒体、互联网医疗、物联网、互联网金融及其他这五类。公司子公司业务还在建设中，故子公司现阶段不存在产品或服务。

公司近期开发设计的主要产品如下所示：

1、新媒体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产品技术优势
日报类：广州日报数字报纸、解放日报、安徽报业、CT daily、深圳特区报、南方卫视、东方卫视	公司通过自有技术为十家报业集团完成移动新闻app开发和运营，包括用户行为分析建模。	1、下载控制管理技术； 2、界面显示管理技术； 3、内存控制技术。
宏基 LifeImage LifeMoments	该软件是开发一款移动终端相册管理平台，为手机及平板电脑提供多功能、平滑的图片处理和展示的服务平台，该软件拥有28种语言，共向70个国家销售。	1、使用智能排版技术，使相片自动进行最优排列，且操作过程平滑流畅，满足用户使用需求； 2、界面每秒显示帧数； 3、智能管理算法，支持同时显示超大数量图片。
移动阅读软件类：触通移动终端报刊阅读软件、掌上书城阅读软件、基于web信息挖掘技术的个性化移动阅读软件、基于web信息挖掘和云计算的个性化移动阅读软件、报刊杂志阅读软件	开发设计针对智能移动设备的大型书城平台与客户端，创建新模式的数字内容发布平台，让传统媒体内容通过该平台能够为用户提供美好的阅读体验。	1、掌上书城阅读软件设计为三层结构：数据库、服务器和App； 2、服务器与App之间以http协议通讯，以xml文件格式来描述数据； 3、服务器部分涉及数据库、脚本语言、xml等相关技术； 4、App涉及Mac平台、Objective-C语言、ios SDK、JAVA语言、网络协议及xml格式等相关技术。
天气预报信息系统	该系统基于Android平台，向Android用户提供一种多应用集成的多媒体天气预报软件产品。	1、支持通用流媒体传输协议； 2、流媒体应用服务软件选择可以支持HLS的流媒体应用服务器； 3、在流媒体服务硬件宽、足够大的情况下，可以支撑流媒体服务的大量数据传输。
中大逸仙网络大讲堂移动客户端软件	该软件支持Android版本，可向用户提供实用便捷的移动网络服务，能够随时随地利用手机端软件来进行课程学习。	1、在手机端实现在PC网页端接入“中大逸仙网络大讲堂”的功能； 2、直播/点播多种播放视频方式选择； 3、支持APP自动更新提示。

2、互联网医疗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产品优势
康视百科	支持 ios 和 android 操作系统的移动终端应用软件，主要以视频方式为大众提供科学、权威、通俗、易懂的医疗保健知识，提供网上健康医疗信息交流的场所。	依托康视百科互联网开发平台和触通通用平台，按照需求文档、UI Flow 及其 UI 设计文档，开发 Android 和 iOS 移动客户端。移动客户端通过 API 与康视百科咨询综合业务服务进行数据交换。
飞利浦医疗 iPresent Localization 移动营销协作系统	提供一款移动营销协作系统，营销人员利用此营销工具，在移动终端展现营销内容，实现把个性化即时信息精确有效地传递给消费者个人。	1、交互式界面设计，操作顺畅，响应速度快； 2、支持大量丰富的文件格式（office 文档及音视频文档等）； 3、支持离线文档管理功能； 4、智能的搜索引擎； 5、及时的消息推送。
医呼百应	该软件为高端用户服务的移动健康管理平台，为平台会员提供专属的全面健康保障服务。	开发运维医呼百应系统，包括技术预研、产品设计建议、代码编写、后期维护、运营。
健康之路	该移动客户端软件，可支持 iPhone 和 Android 版本，向用户提供实用便捷的移动网络服务，能够随时随地用手机搜索并使用医疗资源。	1、搜索方便； 2、灵活的咨询/预约功能； 3、使用文字咨询方式。

3、物联网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产品优势
诺米智能防丢器（高通芯片）	该 APP 是通过苹果 iBeacon 通讯协定并使用蓝牙低功耗技术，实现一键设置物品防丢及寻找的功能。主要功能如下： 1、快速设置物品 2、物品距离显示 3、警示声音提醒 4、历史位置记录 5、物品遗失协寻	该款智能防丢器重量轻、厚度薄，连线稳定，具有双向防丢寻找功能，一键设置属性，直觉距离测量，遗失地图提醒，云端账户管理，智能自我检测优势。

4、互联网金融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产品优势
移动金融研究报告发布软件	开发设计智能移动平台的金融产品研究报告发布的解决方案，向 iPad 设备用户提供金融产品的专业、准确、客观的资讯服务软件	1、研究报告的浏览和搜索技术； 2、及时研究报告评论和反馈；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产品优势
	产品。	3、对系统和用户的管理技术； 4、研发报告管理技术。
手机移动 POS 机软件	该软件是一款手机移动POS机支付软件，通过使用内含智能安全芯片的手机刷卡器，配以自主研发的支付应用软件，从而实现以便捷、安全的刷卡消费为核心的多种移动电子商务刷卡支付服务。	1、便携性； 2、安全性； 3、兼容性； 4、易用性。
信用卡移动进件管理软件	本项目开发一款针对信用卡进件的管理软件，实现将信用卡信息快捷进件，将纸质资料电子化。	1、信用卡表单格式规范，信息全面。 2、多种录入方式。 3、安全。 4、高效。

5、其他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产品优势
宝苞 O2O 电子商务平台	宝苞是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打造的绿色生活O2O电子商务平台，该项目包含客户端和后台两部分。宝苞线上提供宝苞宅配、宝苞优选、宝苞社区、宝苞强档等互联网体验。	该平台从安全种植、收割采摘、视频检测最终配送到户。并且，该平台可让主人以视频方式观测作物成长，可以远程遥控自耕地的耕作。
百立丰终端管理平台及终端软件	该软件按照客户确定的百立丰终端管理平台及终端软件需求，完成终端以及服务器端的软件开发。	该软件通过播控终端，提供升级监控、视频播放、广告展示、用户行为收集等服务；通过服务器后台，提供内容和和广告管理、用户管理、终端管理、app store等服务。
中山大学科技园投融资服务平台	通过以信息化网络服务平台建设为载体，整合园区已有银行、风投及证券等投融资服务资源，纳入更完善的投融资服务资源。	该服务平台通过线上线下的有机结合，实现服务集中化、信息集中及信息发布时效化、投融资双方对接畅通化、投融资双方后台项目管理标准化、同时组建投融资专家库，企业征信体系建设等功能。
Perk 店铺积分优惠软件	Perk店铺积分优惠iOS版移动终端软件主要功能是通过搜索周边的夜店及俱乐部。其他则是针对俱乐部端开发的APP，通过扫描到访用户的二维码来记录用户的信息，以及到访次数，给用户发送信息等。	1、用户可以通过APP来搜索周边的店铺，查看相应店铺的位置等信息，方便用户查看； 2、俱乐部可以通过APP获取到用户的一些基本信息，从而更好的为用户服务； 3、可以统计每位用户到访的次数。

产品名称	产品说明	产品优势
移动广告平台管理软件	充分发挥移动终端的触控技术，为品牌客户量身打造酷炫的互动点击效果，实现了用户与广告的近距离互动，生动传递品牌形象。	1、使用 HTML5 技术为广告主提供完全定制化服务； 2、通过云计算技术提供标准化的 API 接口，降低广告的投放成本与提高行业资源的开发共享。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一）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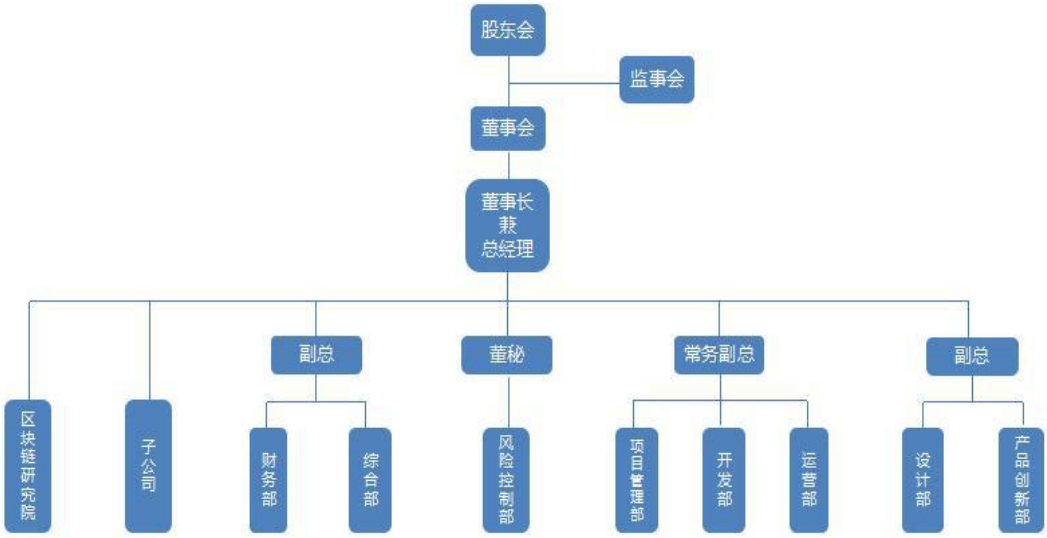

（二）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区块链研究院	目前还在调研中，总方向以区块链技术为金融创新提供技术平台。
财务部门	完善公司的财务制度，提供董事长、总经理和其他管理层决策需要的财务数据，根据每月、季度、年的财务数据进行经营情况分析，对接与财务相关的政府部门，对公司报销、差旅等管理，管理公司应收账款，编制财务预算等工作。
综合部门	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和行政管理。负责各职能部门的关系协调；负责公司会议组织工作；负责公司各类档案的整理、归档、保管、借阅等工作；负责拟定人力资源规划和人员薪酬标准；负责公司人员的年度培训、招聘、考核、调配、晋升和辞退等人员管理工作；负责执行公司劳动人事制度，加强公司人员管理；负责协调公共关系、对内对外宣传工作。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风险控制部	负责起草公司业务风险控制的相关工作流程、制度，并对相关的制度提出改进意见。对公司各项业务进行风险调查、分析、评估，协助各部门业务进行跟踪监督。
项目管理部门	负责对项目前期进行调查、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制定初步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为决策层提供建议。协同配合制定和申报立项报告材料。负责对项目进行分析和需求策划。对项目的组成部分或模块进行完整系统设计。制定项目目标及项目计划、项目进度表、项目执行和控制的基本计划。管理项目中的问题、风险和变化。协调各部门、各项目组之间的配合并组织项目培训工作。
开发部门	负责软件工程，包括需求分析、系统设计、软件实现、系统测试、用户测试、试运行、系统验收、系统上线和数据迁移、产品维护。
运营部门	负责对软件开发过程提供相关的资料收集、调研、分析、推广、公众平台的维护与运作。
设计部门	负责企业对外形象，包括文字、商标的设计与定位、软件开发过程的 UI 设计。
产品创新部	根据市场竞争、市场经济及市场需求为出发点，结合公司发展方向、针对公司产品或业务，提供产品创新战略，选择创新产品，确定创新模式和方式，并与技术创新等方面作协调。

（三）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产品是定制类软件，公司以技术产品和技术平台为基础，通过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互联网运营支持，收取技术服务费和后续技术支持费作为盈利增长点。

1、总体业务流程

公司在总体业务运作的过程中，公司的各部门均有参与。产品在前期需求分析时，产品创新部和项目管理部进行跟踪分析，公司会成立专门项目小组与客户沟通了解定制软件要求，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架构设计、原创研发、定制研发、测试、部署、运营、反馈一系列流程。在产品研发过程中，产品创新部会参与测试运营以及反馈等事项，而研发部和设计部会参与产品研发设计过程。公司目前的总体业务实施流程主要概括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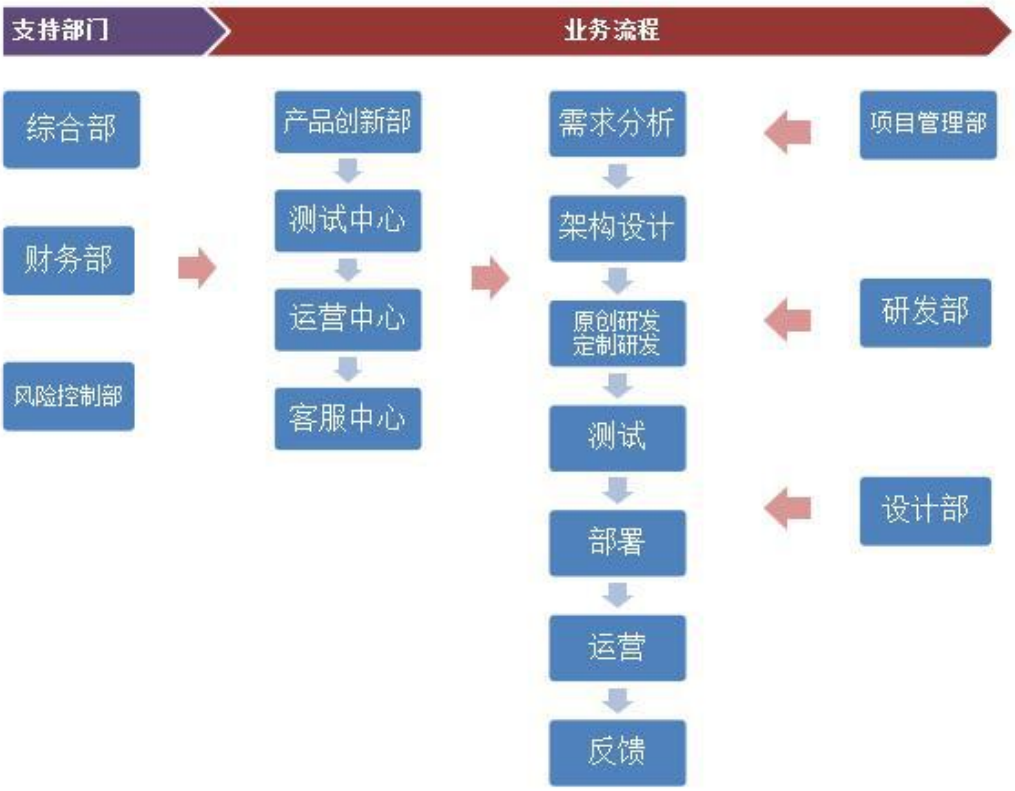

2、软件开发流程

软件开发流程可分为 8 个过程，具体如下：

（1）立项

立项阶段需要明确该项目软件产品开发的任务，以及完成任务的价值从而制定出完成任务的计划。

（2）需求分析

需求分析目的是确定顾客的需要，只有确定了这些需要后才能够分析和寻求新系统的解决方法。需求分析阶段的任务是确定软件系统功能，为之后的软件设计打下基础。

（3）概要设计

概要设计是将系统需求转换为系统设计的过程。其设计内容：总体设计，结构设计，模块设计。

（4）详细设计

详细设计是程序编写的最重要依据，详细设计说明书是对编码阶段的指导性设计文档。在详细设计说明书中进一步明确了代码的实现细节。

（5）编码

编码俗称为编程序。软件开发的最终目标，是产生能在计算机上执行的程序。分析阶段和设计阶段产生的文档（SRS，HLD，LLD 等）都不能在计算机上执行。只有到编码阶段，才产生可执行的代码，把软件的需求真正付诸实现，所以编码阶段也称为实现阶段。

（6）测试

软件测试是根据软件开发各阶段的规格说明和程序内部结构而精心设计的一批测试用例（即输入数据及预期的输出结果），并利用这些测试用例去运行程序，以发现程序错误的过程。测试是保证软件质量的重要手段。

（7）发布

项目负责人组织对系统测时运行情况、测试结果及文档的齐套性、正确性和一致性进行评审，通过评审的软件产品可以进行版本发布，投入使用。

（8）维护

收集软件使用中发现的问题和顾客意见。针对出现的问题，根据进行软件新版本规划和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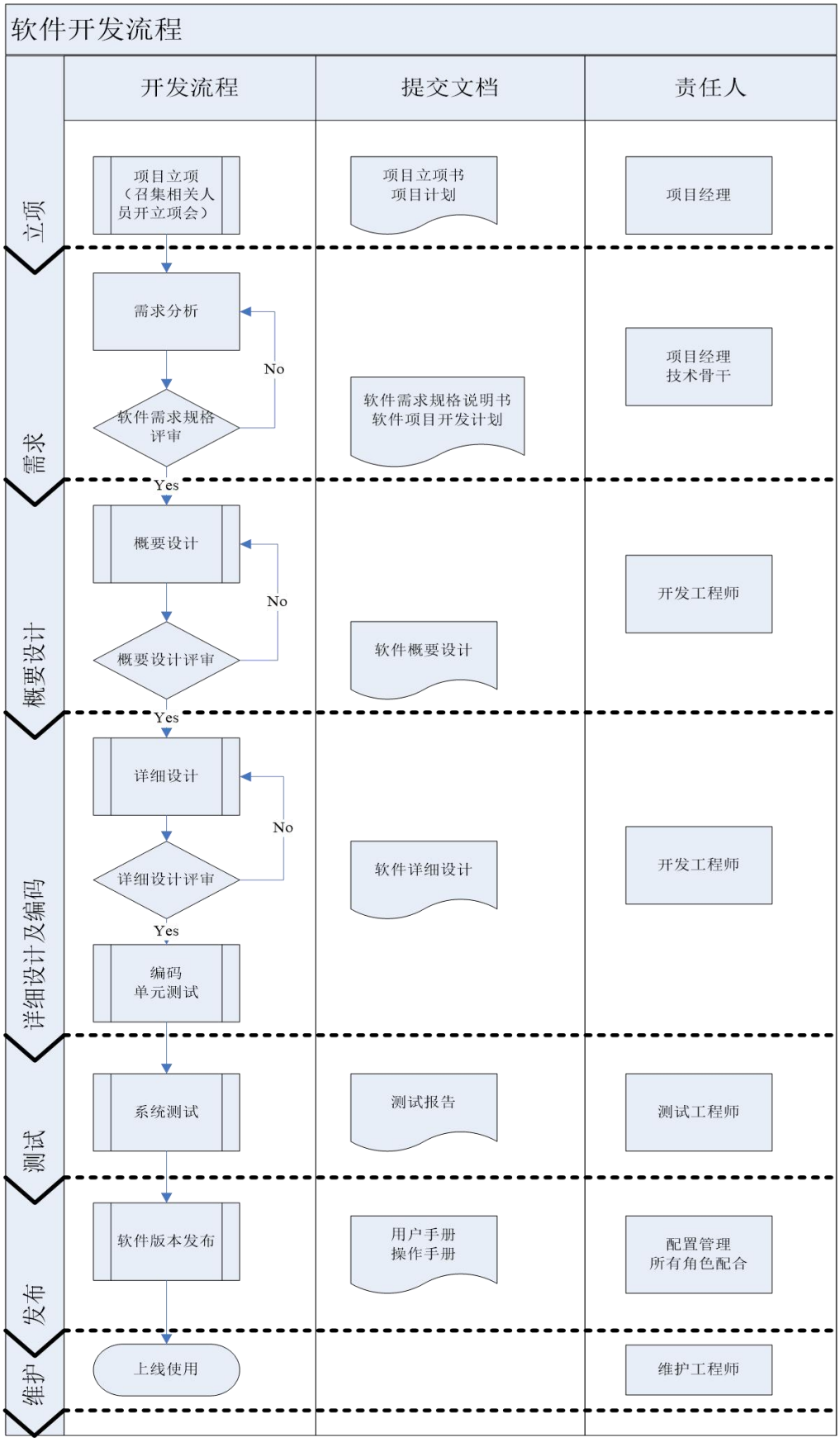
软件开发流程
开发流程
提交文档
责任人
立项
项目立项
（召集相关人员开立项会）
项目立项书
项目计划
项目经理
需求
需求分析
No
软件需求规格评审
软件需求规格说明书
软件项目开发计划
项目经理
技术骨干
Yes
概要设计
No
概要设计评审
软件概要设计
开发工程师
Yes
详细设计及编码
详细设计
No
详细设计评审
软件详细设计
开发工程师
Yes
编码
单元测试
测试
系统测试
测试报告
测试工程师
发布
软件版本发布
用户手册
操作手册
配置管理
所有角色配合
维护
上线使用
维护工程师

三、公司商业模式

（一）盈利模式

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为定制软件产品销售收入。公司运营部会通过电话、行业会议等渠道寻找目标客户，在与目标客户接触中明确目标客户个性化需求。当目标客户与公司达成一致意见后，双方签订合约并由公司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项目小组，进行项目立项，设计，研发，测试，测试合格后提交客户。公司对于销售的软件产品，提供 1 年的服务期，如若客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需要升级、增加或改进定制产品软件内容模板样式等问题，需要额外加收费用。对于公司来说，客户一旦与公司展开合作伙伴关系，以后定制类软件产品的后期维护、内容修改都将是公司的收入来源。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为移动互联网系统软件集成商和开发商，由于行业的特殊性，公司上游不需要采购原材料，所以公司主要采购为固定资产，包括电脑、电脑相关配件、办公桌椅等，还有办公用品等。

（三）软件开发模式

公司的软件开发模式是按照客户要求开展并成立项目小组进行跟踪服务。公司利用企业自有技术资源，针对客户提出要求与问题，进行设计和开发软件。软件开发过程大体分为需求阶段、设计阶段、测试阶段、上线及运行阶段。

阶段	形成文档	职责及文档成果描述	备注
需求阶段	项目立项报告	明确甲乙双方责任及义务，需双方签字确认	大部分业务建模和需求，少部分分析设计
	业务需求说明书	需求定义，阐述业务范围及内容，开发组负责制定最优技术设计方案	
	项目开发计划	用户、领导、项目组都了解项目进度	
设计阶段	业务流程总体设计书、详细设计说明书	项目组成员分配任务，并召开讨论会议，讨论项目的技术架构和可能存在的技术难点，梳理业务流程，统一开发规则和风格等	大部分分析设计，部分实施编程及测试，开始考虑部署
	数据库关系设计图、流程图	便于项目开发	
	任务分配文档	明确每个组员的开发任务及职责	

阶段	形成文档	职责及文档成果描述	备注
	问题说明报告	让用户、领导及组员及时了解和发现问题	
	业务变更文档	记录开发过程中用户提出的业务需求变更情况	
测试阶段	项目测试方案及报告	记录项目测试的方法，验证系统功能与性能的记录	反复测试直至系统稳定
	用户使用手册	方便用户使用软件而提供的使用说明书	
上线及运行	系统切换报告	系统部署后的操作记录	部署及维护
	用户培训报告	用户培训文档	
	项目验收报告	记录甲乙双方签订项目验收报告	
	项目总结性报告	项目组通过此项目总结经验及不足	

（四）公司和子公司的合作模式

公司规划触通互联网、触通融达未来发展方向为以互联网金融为主的业务拓展、业务跟进、业务支持与服务；而技术开发、研发、设计等核心领域部分则由公司负责。公司计划通过子公司将原先公司经营模式优化，减少研发人员在项目上的售前、售后工作，业务分工明确也有利于研发人员专注研发项目，保证研发质量。上述分工合作模式使公司业务模式趋于合理，有助于减少不必要的研发费用。

触通孵化器拟从事创业项目的孵化及技术服务工作。目前正在与合作公司共同孵化一项定位于“大健康”的医疗、保健项目，该项目由合作方提供场地、整合医疗行业资源，触通科技提供软件技术，触通孵化器负责项目的跟进与支持。

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目前正在办理税务登记、银行开户等相关事宜，尚未正式运营。公司计划易宝隆未来主要业务为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公司拟尝试与佛山地区的采购商、供应商合作，当客户注册成为会员后，客户可以在平台上发布采购信息或者供应信息，客户可以根据平台上公开的信息进行交易，公司则通过收取客户一次性注册费和业务服务费进行盈利。公司规划由公司提供区块链、SaaS 技术，以进行平台的设计、运行及信息安全，交易安全；子公司易宝隆负责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的发展和客户开发。

目前，子公司业务尚处在调研、规划和筹备过程中，均未实际开展。

四、公司及子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以及行业经验积累，主要包括通信技术、图片处理技术、视频和流媒体技术、Open API 技术、平台服务技术、智能硬件互联和控制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内容
1	即时通信技术，覆盖文本、图片、语音、视频通信技术	基于 XMPP、UDP、TCP、HTTP 等协议，采用事件驱动模型，研发高性能消息服务中间件，在该中间件基础上，构建消息推送应用服务及其客户端 SDK 组件。并在此基础上，通过集成语音识别技术，实现了语音输入（语音转文本）和语音控制（语音命令解析），并进一步封装实现了支持文本、文件、音频的全功能图文语音即时通讯服务。不仅如此，通过整合 AnyChat 视频通信服务中间件，又实现了支持图文、音频、视频全媒体的通讯服务。
2	图片处理技术，包括展示、排版、绘制、渲染、存储相关技术	综合利用图片分级、分块加载策略、内存与文件二级缓存策略、LRU 算法、OpenGL GPU 渲染、UI 线程和工作线程优先级调整等方法，解决了 Android 系统早期大量图片显示下内存资源不足而导致系统卡顿和崩溃的问题。
3	视频和流媒体技术	主要基于 RTSP 和 HLS 两种协议，分别开发了包括支持 Android、iOS、PC 主流浏览器的流媒体音视频直播和点播平台系统。相对于基于 Adobe Media Server 的 RTSP 方案，HLS 方案完成了包括视频的编码、解码、转码、切片、存储和分发等一整套技术实现，并且研发成功支持 HLS 协议的兼容联发科、英伟达、高通、华为海思等主流手机 CPU 芯片，完成支持多码流自适应切换技术的流媒体点播和直播 Android 播放器技术方案。
4	Open API 技术，拥有完善的加密、验证、授权机制	基于 SHA1、MD5、RSA、AES、DES 等算法，研发了可以通用于支持 Android 平台、iOS 平台、Java 服务器平台和 PHP 服务器平台的接口通讯加密、权限验证和授权管理服务技术，并依托与公司触通简单通用平台服务技术，提供基于数据模型的通用接口自动生成引擎技术。接口支持的主要特性包括： 任意数据表的基本增、删、改、查操作。具体包括：create 新增（自动支持文件上传）、remove 删除、update 更新（自动支持文件上传）、fetch 查询、count 计数（累加或累减）、count all results 等。 支持 JSON、XML、HTML、FILE、XMLPIPE2 共五种类型的结果返回。其中，JSON 类型支持 Javascript 跨域访问。
5	平台服务技术	主要研发了遵循 J2EE 规范的面向传统企业业务领域的高稳定、易维护的触通企业接口服务平台，基于 PHP、CodeIgniter、Sphinx 的适用于创新敏捷开发的触通简单通用平台。 触通企业接口服务平台拥有先进的轻量化对象关系映射（Object Relational Mapping，简称 ORM）数据管理技术、基础接口服务半自动

序号	技术名称	主要内容
		映射技术、模块、页面、功能多层次细粒度权限管理技术、页面渲染框架技术以及基于 RSA+AES 和 DES 两种模式的加密通讯服务技术。 触通简单通用平台拥有根据数据库表结构自动生成含增、删、改、查、搜索、校验、统计等通用接口服务、基本后台管理页面、后台管理页面（覆盖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统计图表操作，并支持通过相关配置文件深度定制后台管理界面）技术、支持 JSON、XML、HTML、FILE、XMLPIPE2 共五种类型返回格式的递归展开级联字段的消息处理技术、支持操作多个数据库和进行多套服务的部署云计算技术及其国际化（多国语言）自适应技术。
6	智能硬件互联和控制技术	基于高通 Gimbal 芯片研制了遵循 iBeacon 技术标准的支持 Android 和 iOS 手机的基于用户场景收集技术的诺米防丢器产品，并正开发基于场景数据和用户偏好数据的（产品）推荐系统（诺米二期）。 基于百立丰机顶盒硬件，研发包括智能设备 UI 交互技术、网络带宽智能管控和优化技术、蓝牙 WiFi 局域网（TCP、UDP）手机遥控器技术和机顶盒后台系统技术（主要包括机顶盒设备库存管理、激活管理、节目和功能管理、账户和计费管理、终端设备广告管理等功能）的智能机顶盒操作系统技术。 基于百立丰手机硬件、联发科和高通 ROM 定制解决方案，研发了触通 Android 桌面系统（类似于 Go 桌面），并且研发了集成于 ROM 中的用户行为搜集和分析底层程序模块及其服务管理系统。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申请专利。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获得 14 项软件著作权，另外又新申请两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已经申请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ireader 阅读器软件 V1.0	2011SR016200	软著登字第 0279874 号	未发表	受让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	触通社会化数字杂志阅读软件 V1.0	2011SR099437	软著登字第 0363111 号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3	触通移动广告平台	2011SR075897	软著登字第 0339571	2011/05/20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管理软件 V1.0		号			技有限公司
4	触通移动金融研究报告发布软件 V1.0	2011SR072018	软著登字第 0335692 号	2011/07/06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	触通移动终端报刊阅读软件 V1.0	2011SR061328	软著登字第 0325002 号	2011/01/05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6	触通掌上书城阅读软件 V1.0	2011SR072017	软著登字第 0335691 号	2011/03/15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7	触通手机移动 POS 机软件 V1.0	2011SR019994	软著登字第 0689238 号	2013/12/20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8	触通信用卡移动进件管理软件 V1.0	2014SR020079	软著登字第 0689323 号	2013/11/17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9	触通诺米智能防丢器 ios 版移动终端软件 V1.0	2015SR175912	软著登字第 1062998 号	2015/04/10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0	触通诺米智能防丢器安卓版移动终端软件 V1.0	2015SR174670	软著登字第 1061756 号	2015/04/10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1	基于 web 信息挖掘技术的个性化移动阅读软件 V2.0	2015SR216468	软著登字第 1103554 号	2015/01/15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2	Perk 店铺积分优惠 ios 版移动终端软件 V1.0	2016SR012753	软著登字第 1191370 号	2015/06/15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3	Perk 店铺积分优惠后台管理	2016SR014128	软著登字第 1192745 号	2015/06/15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软件 V1.0					司
14	触通能力管理中心平台软件 V1.0	2016SR012714	软著登字第 1191331 号	2015/09/22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公司正在申请著作权人名称变更手续。

（2）公司正在申请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1	**应收账款交易平台安卓版移动终端软件 V1.0**	**2016.3.10**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2	**Life Moments 相册管理安卓版移动终端软件 V1.0**	**2015.11.10**	**原始取得**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公司正在申请软件著作权人名称变更手续。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申请时间	申请人
1	触通	17717256	35	2015/08/20	触通有限
2	触通	17717384	36	2015/08/20	触通有限
3	触通	17718020	38	2015/08/20	触通有限
4	触通	17718237	41	2015/08/20	触通有限
5	触通	17718056	42	2015/08/20	触通有限
6	触通	17717186	9	2015/08/20	触通有限

注：公司正在申请商标申请人名称变更手续。

4、域名

序号	域名	域名所有者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域名状态
1	adzure.com.cn	触通有限	2010 年 06 月 03 日	2018 年 06 月 03 日	正常
2	adzure.net.cn	触通有限	2010 年 06 月 02 日	2018 年 06 月 02 日	正常
3	chutong.cn	触通有限	2010 年 06 月 02 日	2018 年 06 月 02 日	正常
4	adzure.cn	触通有限	2010 年 06 月 02 日	2018 年 06 月 02 日	正常
5	supermom.cn	触通有限	2012 年 03 月 26 日	2017 年 03 月 26 日	正常
6	hinuomi.cn	触通有限	2015 年 04 月 03 日	2018 年 04 月 03 日	正常
7	hinuomi.com	触通有限	2015 年 04 月 03 日	2018 年 04 月 03 日	正常

注：公司正在申请域名所有者名称变更手续。

5、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拥有土地使用权。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序号	资质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有效期	申请企业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GR201444000276	2014/10/10	三年	触通有限

2、双软企业资质认证

（1）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发证机关	截止有效日
1	触通移动终端报刊阅读软件 V1.0(简称报刊阅读软件)	粤 DGY-2011-1314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1/11/11 - 2016/11/10

（2）软件企业证书

序号	资质名称	颁发机构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申请企业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粤 R-2014-0142	2014/10/31	触通有限

3、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荣誉证书主要如下表：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部门
1	广东“珠江天使杯”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百强企业	2013/08	广东省风险投资促进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名称为“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将会继承原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相关许可资质与资格证书权利人，其名称变更手续正在办理。

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权利人名称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不需要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办公家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273,897.65	255,708.61	18,189.04	6.64%
其他设备(办公家具)	8,003.00	8,003.00	0.00	0.00%

2、经营场所情况

公司目前的经营场所为租赁取得，具体情况为：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租金（元/月）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触通有限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 705 号中大科技园 B 座	257.94	20,337.26	2016/01/01 — 2016/12/31	办公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租金（元/月）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自编号 1305、1306 房号				
2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触通有限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 705 号中大科技园 B 座自编号 1312、1313 房号	307.20	24,268.80	2016/02/01 — 2016/12/31	办公
3	广州昊和置业有限公司	触通有限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901 房号	403.9798	66,656.67	2015/08/01 — 2018/07/31	办公

（六）员工情况

1、截至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共有员工 34 人，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11	32.35%
研发人员	5	14.71%
技术人员	12	35.30%
设计人员	4	11.76%
其他人员	2	5.88%
合计	**3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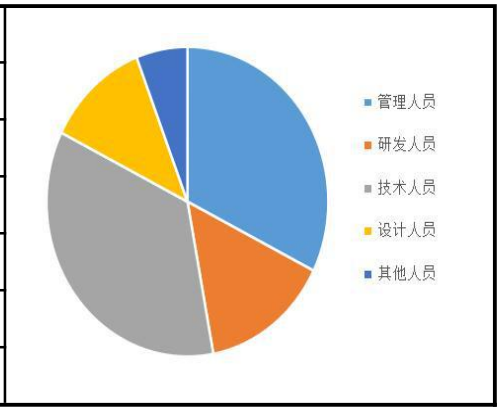

（2）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本科	25	73.53%
硕士	5	14.71%
大专	4	11.76%
合计	**3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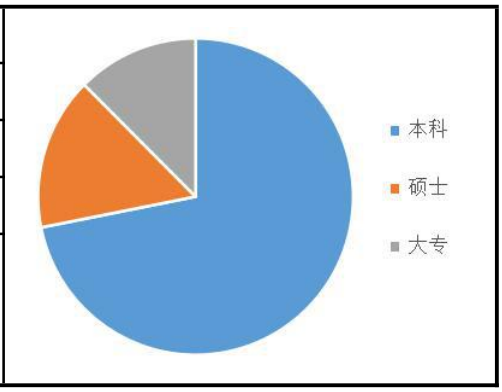

（3）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以下	19	55.88%
31-40	11	32.35%
41-50	3	8.82%
51 以上	1	2.95%
合计	**3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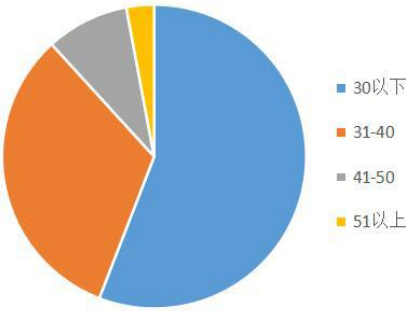

公司员工年龄集中在 30 岁以下，年龄结构合理。目前公司业务以定制类软件开发为主，因此技术类生产人员占比较大，公司目前的人员情况能够满足公司现有的业务需要，公司员工的岗位结构、教育背景、年龄结构与行业特性和业务特点相匹配。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会持续吸纳相应人才进入公司。

公司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下半年开设，由于创立时间比较晚，子公司业务还处于调研中，并没有开展。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子公司没有员工。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许杨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洪波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孙楠、林丽琼简历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人员情况”之“（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吴庆柱，男，198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株洲工学院，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就职于广州中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7 年 2 月至 2010 年 9 月，就职于广州菲奈特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1 月，就职于广州软通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解决方案架构师；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西安富立叶微电

子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5 年 8 月，就职于公司，担任公司工程总监至今。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持股数量（股数）	持股比例（%）
1	许杨	10,000,000.00	25.00
2	王洪波	500,000.00	1.25
3	孙楠	0.00	0.00
4	吴庆柱	0.00	0.00
5	林丽琼	0.00	0.00
合计		**10,500,000.00**	**26.25**

（3）公司用工形式和合法规范

截至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与全部员工均签有书面劳动合同。公司与员工建立的劳动关系及劳务关系符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用工形式合法合规。

截至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为其中 34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职工社会医疗保险、职工重大疾病医疗补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为其中 33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总经理许杨自愿放弃购买住房公积金，并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经本人慎重考虑，本人在职期间不愿意购买住房公积金，故请贵公司不要为我办理住房公积金，即本人自愿放弃贵公司为本人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所有权利。本人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诺：因本人自愿放弃公司为本人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权利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和风险均由本人自行承担，与贵公司及贵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对贵公司不为本人缴纳住房公积金事宜，本人对贵公司及贵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放弃一切诉求。”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开发定制软件。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643,600.00 元和 4,071,22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两年占比均为 100.00%，系定制软件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其中:定制软件开发收入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二、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境内销售，客户主要集中在深圳、广州两地，两市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在 2015、2014 年度均为 100.00%。2014 年境内其他地区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上海和佛山两地。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广州市	171,600.00	2.25	150,000.00	3.68
深圳市	7,472,000.00	97.75	3,526,000.00	86.61
其他（境内）	0.00	0.00	395,220.00	9.71
合计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是全国领先的移动互联网系统软件集成商和开发商，其服务对象涉及传媒报业、金融证券、健康医疗、移动广告等多个行业。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4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546,000.00	62.55
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	24.07
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314,023.42	7.71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150,000.00	3.68
上海报业集团	81,196.58	1.99
前五名客户合计	**4,071,220.00**	**100.00**

2015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
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4,350,000.00	56.91
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668,000.00	34.91
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454,000.00	5.94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150,000.00	1.96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600.00	0.28
前五名客户合计	**7,643,600.00**	**100.00**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和 100.00%；报告期内，第一名客户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62.55%和 56.91%。公司客户较为集中，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变化不大。

对于客户集中这一问题，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全力开拓企业 SaaS 云平台及相关产品。公司也正在对子公司进行业务布局，以应对变化的市场环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成本构成情况

（1）营业成本按产品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定制软件	2,931,487.60	100.00	1,541,405.59	10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931,487.60**	**100.00**	**1,541,405.59**	**100.00**

（2）营业成本的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比例（%）	2014 年度	比例（%）
人工费	2,248,238.75	76.69	1,287,483.79	83.53
差旅费	57,815.07	1.96	40,015.38	2.60
材料费	3,869.16	0.13	10,703.95	0.69
外包软件开发费	458,476.80	15.64	10,997.21	0.71
其他直接费用	8,754.72	0.30	0.00	0.00
办公费	38,867.40	1.33	0.00	0.00
包装费	3,827.00	0.13	0.00	0.00
租金	84,000.00	2.87	0.00	0.00
设备折旧	27,638.70	0.94	192,205.26	12.47
合计	**2,931,487.60**	**100.00**	**1,541,405.59**	**100.00**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公司成本结构中，人工费占比较大。报告期内人工费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6.69%、83.53%。人工费在 2015 年的占比相对于 2014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为了节约人力时间，部分环节采取了外包方式而支付了一定的外包费用，导致该年外包软件开发费大幅度提高。

2、由于行业的特殊性，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采购的事项。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重大业务合同主要为公司销售合同、房屋租赁合同、委外合同**和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重大业务合同披露的具体标准为：公司披露的销售合同，以公司销售金额超过30万为重点披露对象，时间上包括了整个报告期；披露的房屋租赁合同包含了母子公司租赁的全部房屋，并对合同约定的租金及使用人情况进行了详尽调查，租用的房屋均由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披露的委外合同主要为公司技术外包业务；**披露的采购合同为技术采购合同，以采购金额超过100万为重点披露对象，时间上从2014年至2016年6月为主**。

1、重大销售合同

序号	委托方	委托项目	合同价款（万元）	合同签署日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备注
1	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康视百科V3.0移动客户端及其服务平台	135.8	2015-07-28	2015-07-28—2016-07-28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尚有383,000.00元未收到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2	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康视百科平台及移动客户端升级	122	2014-12-31	2014-12-31—2015-12-31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已收齐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3	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康视百科平台及移动客户端研发	100	2014-08-01	2014-08-01—2016-08-01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已收齐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4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中山大学科技园投融资服务平台研究开发	30	2014-08-01	2014-08-01—2016-08-01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尚有30,000.00未收到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5	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宝苞项目的产品规划、设计和移动产品开发	31.4	2014-05-28	2014-05-22 — 2016-05-22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已收齐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6	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医呼百应研究开发	200	2014-05-01	2014-05-01 — 2015-05-01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尚有454,000.00未收到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7	深圳市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百立丰LeUI软件系统研发	500	2014-02-01	2014-02-01 — 2016-06-30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尚有2,350,000.00元未收到**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8	深圳市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百立丰Android图片及用户管理软件研发	33	2013-12-25	2013-12-25 — 2014-12-24	已履行完毕，研发款已收齐	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2、委托开发合同

序号	受托方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期间	合同标的	执行情况
1	上海七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	2014/08 — 2015/08	网络服务平台	履行完毕
2	武汉小火软件有限公司	9	2014/04 — 2019/06	软件系统	履行完毕

（1）与软件外协服务商的定价机制

首先，公司会对需要外协服务的产品进行开发成本的评估；然后，公司会在成本价格的基础上适当增加外协服务商的利润，公司的外协服务的定价是基于这两点的基础上与外协服务商确定的。

公司在与外协服务商协商确定最终合同价格的时候，公司会考虑业务的时间需求：对于比较紧急的业务，公司会稍微高于最初的报价；对于时间比较充裕的业务，公司会维持或者低于最初报价。

外协服务商的最终定价是以双方协商最终确定价格为准。

（2）外协产品的质量控制措施

首先，公司在确定外协服务商的时候会综合考虑外协服务商的品牌、商誉、研发能力。然后公司会根据以上因素初步确定备选名单，通过与备选名单的服务商进行外协产品的细节、外协价格、开发时间等的充分讨论，再经过多方因素的综合考虑，公司最终选择合适的外协服务商进行委托。

当软件外协服务商初步完成软件产品的时候，公司会与外协服务商进行产品初步测试。公司通常会在签订合同的时候附有技术要求、指标等质量要求，如果产品测试符合公司要求，则合同履行完成；如果产品测试未达到公司制定的技术要求或者存在运行问题等，则外协商需要对产品进行整改。

（3）外包在公司整个业务中所处环节和地位

通过查访公司业务合同，了解到公司的委托服务属于偶发性业务，公司采取外协服务可以节省公司开发成本。由于公司开发的平台、系统属于比较复杂的软件产品，在开发设计上，公司需要付出更多开发人员与工作时间进行构架设计，公司为了节约产品的时间成本与人力成本，将平台、系统中技术要求不高的部分外包。报告期内公司委托上海七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武汉小火软件有限公司开发软件，合同金额分别为 **300,000.00** 元和 **90,000.00** 元，占公司营业成本总额的 **8.72%**。因此，外协服务在公司业务环节中占比不高，属于从属地位。

（4）公司对外协服务商是否存有依赖

公司选择外协服务商完成业务中技术含量低的部分，在公司业务中处于从属地位，外协不会成为阻碍公司的业务发展的因素。

第一、公司外协业务占公司成本总额比例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外协服务商服务费用共 **390,000.00** 元，公司营业成本总额为 **4,472,893.19** 元，外协服务费占总成本的 **8.72%**。

第二、公司拥有外协服务商开发产品的知识产权。公司在委托外协服务商进行软件开发，会在合同中约定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或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三、公司有议价权。目前市场上软件外协服务商众多，且服务内容趋于

同质化，因此，公司在选择外协服务商上有很大的选择空间，与外协服务商进行价格协商的时候有很大的议价空间。

（5）知识产权归属问题

公司与上海七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第十五条约定，“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他相关知识产权归属，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技术秘密的使用权和转让权归甲方（指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相关收益的分配办法由双方在收益产生后协商。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如下：本项目乙方为甲方定制开发的程序和模块、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公司与武汉小火软件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第八条约定，“双方确定：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在合同所述的项目范围内，甲方（指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利用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在合同所述的项目范围内，甲方（指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利用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合同所有成果的一切权利都归甲方所有。4）对于乙方 RUI 桌面这个产品以及之后自身发展升级更新的一些功能，乙方有权使用和转让相关技术。

公司委托开发软件均以合同约定了知识产权的归属，不同合同约定略有不同，总体来看，知识产权归属的约定有以下几种情形：

1）委托方定制开发的软件著作权归属于委托方所有；

2）委托方有权基于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由委托方（部分合同约定为双方）所有；

3）受托方有权基于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利归属，由受托方所有；

综上，公司委托其他企业开发的软件，软件著作权归属于公司所有。公司

与其委托方签订的技术开发（委托）合同符合我国《著作权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关于委托开发的规定，软件著作权归属约定明确，不存在潜在纠纷，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6）外协服务商与公司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报告期内的外协服务商基本情况如下：

1）上海七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注册号为 310114002016579，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工程，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办公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股东为顾未兰、叶伊松，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叶伊松。

2）武汉小火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2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0063005984N，注册资本 200 万元，经营范围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咨询；软件设计；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不含禁止或限制的货物或技术)；国内广告代理及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股东为周智猛、刘炽，董事为刘炽（董事长）、周智猛（副董事长）、李宁，监事为段芳、胡婉婉、杨洁，总经理为周智猛。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海七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武汉小火软件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投资关系，亦不存在公司董监高人员在上述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与两家外协服务提供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位置	租赁面积（㎡）	租金（元/月）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1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触通有限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 705 号中大科技园 B 座自	257.94	20,337.26	2016/01/01 — 2016/12/31	办公

			编号 1305、1306 房号（注 1）				
2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触通有限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 705 号中大科技园 B 座自编号 1312、1313 房号（注 2）	307.20	24,268.80	2016/02/01 — 2016/12/31	办公
3	广州昊和置业有限公司	触通有限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901 房号（注 3）	403.98	66,656.67	2015/08/01 — 2018/07/31	办公

注 1：该租赁场所为触通科技主要研发及办公场所。

注 2：该租赁场所为触通有限租赁，无偿提供给子公司触通互联网作为办公场所使用。2015 年 8 月 8 日，触通有限出具《无偿使用证明》：“承诺将所租赁场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大院中山大学南校区园西区 705 号中大科技园 B 座自编号 1312、1313 房号提供给触通互联网使用，使用期限为长期。

注 3：该租赁场所现为触通科技商务中心，为触通科技进行业务洽谈、商务会议、产品展示之场所。

4、采购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美国 ATE LLC 公司**	**2016.4 一 2019.4**	**250**	**软件**	**正在履行**
2	**广州瀚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4 一 2018.4**	**100**	**软件**	**正在履行**

因考虑到构建完整的 SaaS 平台需要耗费大量的时间及人力，公司计划通过购买软件基础包，进行二次软件开发技术路线以加快新业务的推进。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分类、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1、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按照国家统计局起草，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I6510 软件开发”。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17101210—应用软件”。

2、管理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订我国软件行业的产业政策、产业规划，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工信部下设软件服务业司，专门负责指导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进软件研发，指导、协调信息安全技术开发。此外，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技部等部门分别从产业发展、科技发展等方面共同推进产业发展。

行业内部组织机构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软件行业相关法规包括《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软件产品登记管理办法》、《国家软件产业基地管理办法》、《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认定管理

办法》、《软件出口管理和统计办法》等。《中国软件行业基本公约》为国内软件行业规范。

为推动软件产业的发展，国务院及各部委近年来陆续发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软件产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具体政策文件如下：

序号	时间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1	2006/02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若干配套政策的通知》（国发[2006]6号）	提出了我国科学技术发展的发展目标和总体部署，将现代服务业信息支撑技术及大型应用软件的发展列入优先和重点发展领域，并在科技投入、税收激励、金融支持、政府采购、技术引进和创新、创造和保护知识产权、人才队伍等多方面提供了若干支持的配套政策。
2	2006/09	商务部、信息产业部、教育部、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统计局、外汇管理局	《关于发展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出口的指导意见》（商服贸发[2006]520号）	该意见从财政金融税收政策、人才培养、知识产权保护和国际合作等8个方面明确了今后促进我国软件及相关信息服务产品出口的努力方向。
3	2009/01	国务院	《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问题的复函》（国办函[2009]9号）	批准北京等20个城市为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并对这些示范城市内经认定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实行非常优惠的财税政策，积极促进我国服务外包产业的发展。
4	2009/04	国务院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该规划将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产业列入重点发展领域，并提出“把握软件服务化趋势，促进信息服务业务和模式创新”，“加速行业解决方案的开发和推广”等重点发展任务。

5	2009/09	财政部	《关于鼓励政府和企业发包促进我国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财企[2009]200 号）	提出积极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发展、积极发挥服务外包示范城市的示范和带动作用，综合运用财政、金融、税收、政府采购等政策手段，积极推动服务外包产业的快速发展等一系列指导意见。
6	2010/06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鼓励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的复函》（国办函[2010]69 号）	提出了同意完善支持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以下简称示范城市）发展服务外包产业的政策措施，包括税收优惠、财政资金支持、拓宽融资渠道等具体措施。
7	2010/10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 号）	提出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支持我国企业和研发机构积极开展全球软件服务外包，在境外开展联合研发和设立研发机构，在国外申请专利等一系列决定。
8	2011/01	国务院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	加强了对软件服务的政策支持，对从事软件开发与测试、信息系统集成、咨询和运营维护的软件服务企业提出了“免征营业税”的优惠，对大范围的软件服务企业实行营业税优惠。
9	2011/03	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纲要提出“培育壮大高技术服务业”，“以高技术的延伸服务和支持科技创新的专业化服务为重点，大力发展高技术服务业”、“加强信息服务，提升软件开发应用水平，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10	2012/04	工信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提出“大力促进软件业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变大变强。到 2015 年，业务收入突破 3 万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出口产值突破 600 亿美元。
11	2014/12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的意见》（国发[2014]67 号）	提出了今后三年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服务外包知名企业及国际服务，外包业务规模实现年均增长 25%以上的发展目标，到 2020 年力争实现服务外包产业成为我国参与全球产业分工、提升产业价值链的重要途径。

12	2015/05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国发[2015]28 号）	提出深化互联网在制造领域的应用。制定互联网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的路线图，明确发展方向、目标和路径。发展基于互联网的个性化定制、众包设计、云制造等新型制造模式。

（二）行业概况

1、行业发展状况

随着经济全球化逐步深入，软件行业正在成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先导性、战略性行业，是推动世界经济增长和知识传播应用的重要引擎。从我国来看，软件行业的发展对于优化我国产业结构，实现对传统产业的信息化改造，提高经济效益和国际市场竞争力，具有极其重要的作用。

自 2000 年以来我国软件业持续高速发展，2000-2012 年我国软件产业收入增长 44 倍，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 37%。而近 10 年，全球软件产业的平均增长率约在 7%左右。

尽管近年来我国的软件产业保持高速的成长态势，然而在繁荣火爆市场的背后，也隐藏着相当的危机。我国的软件产品，主要集中在产业链的低端、辅助型的产品阶段；在核心技术上有创新、自主设计的“重量级”软件很少；许多基础性、关键性软件还处于空白状态。

2、软件开发行业特点

（1）轻资产运营，受周期影响小

软件行业相对于硬件制造业的最大优点，在于软件可以根据需求随时增加销量，即可进行简单的复制，不需要大量资本购买土地、厂房、机器，没有库存的压力，资本金需求较小。

（2）行业集中度高，抗风险能力强

相对于硬件行业在产品标准化下，硬件厂商有机会共享市场。IT 软件行业容易出现赢家通吃的局面，因为功能一致或相似的软件客户往往会选择其中一款，而客户通常会选择排名靠前的软件。客户会基于软件口碑、维护方便等特

点选择市场占有率较大的产品，而市场占有率较大的软件产品，会被其他软件开发商不断复制，无形中摊销固定研发成本，使公司有更多的资金可以开发下一代产品。

（3）市场需求个性化程度较高

软件市场相较于其他行业来比需求个性化程度较高，产品的定位与创新的要求也比较高。和传统行业规模生产过程不同，软件企业基本上都是单产品定制的过程，除系统软件、数据库软件等基础类产品可以采用规模化生产，一般市场上的应用产品很难进入规模化生产阶段，最终市场需求不同，导致开发软件都偏向于个性化产品。

（三）市场规模

1、软件行业总体规模

根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一五”期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持续快速发展，年均增速达 28.30%。进入“十二五”以后，我国软件产业总体依然保持平稳较快的发展，2011 年和 2012 年，我国软件产业分别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1.84 万亿元和 2.5 万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32.40%和 28.50%。截至 2014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7 万亿元，全国规模以上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达 38,695 家，其中软件产品收入为 1.1 万亿，同比增长 17.6%，软件产品收入占软件业务总收入的 29.8%。

图 1 我国软件行业收入规模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

图 2 2014 年我国软件业务收入构成

数据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

从软件行业各业务收入比重来看，近几年软件产品开发和系统集成业务一直是软件行业收入占比最高的两大类业务，合计收入占比一直保持在全行业的50%以上。该两类业务随着软件行业的发展实现了平稳增长，2014 年软件产品开发业务收入实现 12,198 亿元，同比增长 23.5%，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实现 7,679 亿元，同比增长 17.25%。

2、手机软件市场规模

智能移动终端的快速普及、通信网络设施建设的完善，促使移动互联网迅速发展起来，并与传统经济结合更加紧密。随着网民在 PC 端向移动端的日渐转移，用户使用手机的程度日渐加深，手机软件开发制作已然吸引多方势力展开一番掘金和角逐。其中新闻阅读、社交、购物、拍摄美化、游戏、支付乃至金融等良好的移动应用正在大范围扩散。

从个人手机软件各细分行业结构占比来看，移动增值市场份额持续萎缩，移动购物占比继续扩大，到 2014 年底移动购物成为手机软件第一大细分行业。另外，伴随移动营销和移动搜索市场规模的高速增长，二者份额保持稳速上涨；移动游戏市场增速相对趋缓，同时受到移动购物市场份额的挤压，市场占比逐渐缩小。

从企业软件占比看，11273 个企业软件总共获取了 1193.1 万智能手机用户，月活跃用户数量为 897.2 万人，平均每个企业软件的用户数量为 1058 个。企业软件用户使用频率相对于游戏类、工具类软件而言要低。但大多数企业对于软件产生效果普遍满意。目前，企业软件市场需求巨大，多数传统行业希望通过移动互联网对企业进行产业升级，移动软件开发企业也从最初为个人服务到转变思维为企业服务，未来，企业级软件定制开发将是移动互联网中新兴项目之一。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的支持

软件产业是国家重点发展、大力扶持的产业。为了推动软件产业的发展，国务院及各部委近年来陆续发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软件产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详见本节“（一）行业分类、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2）业务中间件平台的出现改变了软件开发模式

业务中间件平台“屏蔽”了操作系统、编程语言等技术细节，开发人员在利用业务中间件平台开发软件时，只需要根据客户的组织结构、业务规则、业务流程等设计出业务模型，即可生成应用软件，从而缩短应用软件研发周期，提高研发效率，降低开发成本。同时，当用户组织结构、业务处理流程和决策程序不断发生变化时，软件提供商只需要修改业务流程模型，即能快速地完成软件的修改。

（3）技术进步引领行业发展

软件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技术继承性较强等特点。SOA架构与云计算等创新技术的不断发展，将促使行业应用软件进行持续更新，以实现对各种技术应用的有效支持，使得其功能和性能更加完善，其服务更加柔性化和个性化，从而更好的去创造和满足市场需求，推动了行业的持续发展。

2、不利因素

（1）软件开发企业规模总体偏小

近几年，我国软件企业虽然取得了长远的发展，但与国外大型软件企业相比，企业规模仍然偏小。相对较小的规模限制了软件企业的研发能力、咨询服务能力和资金运用能力，不利于国内软件企业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

（2）在基础软件领域，国外企业仍具有绝对优势

国内软件企业在银行、证券、房地产、建筑、烟草等领域信息化应用方面占据主导地位，在业务中间件平台方面有所突破，但是，在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仍为国外品牌企业垄断，造成了国内软件市场产业结构长期失衡。

（3）人力资源结构不成熟，复合型人才缺乏

信息化解决方案领域对人才的综合能力要求比较高，一方面要求对软件技术、运营管理等有深入的理解和运用，另一方面还要清晰地了解用户的业务流程、管理模式、决策程序等，准确地理解和把握客户的需求。目前，在国内软件行业内，既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又懂得软件研发技术的高端人才匮乏，软件企业对高端人才争夺较为激烈。

（五）行业壁垒

我国软件行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力，核心软件行业企业初步确立了行业领先地位，行业的进入壁垒已经显著提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技术和资质壁垒高

本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进入需要具有较高的技术层次。企业在本行业从事经营，需要取得软件产品登记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等体现行业技术专业性的资质认证，这从不同层面树立起了本行业的参照指标和市场准入壁垒。

（2）行业经验要求

对于软件行业企业而言，需要对客户的业务流程和应用环境有较深入的了解，并且能与客户的其他系统紧密集成，因此，一定的行业经验积累也成为本行业的进入壁垒。

（3）客户忠诚度的形成

软件行业企业一般都通过长期的技术应用和服务逐步形成自身稳定成熟的客户群，而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培养出自己稳定的客户群。

（4）人才和资金的投入

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相对有限，这形成了本行业的人才进入壁垒；软件产品是高科技产品，其研发和市场开拓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资金投入成为制约软件企业发展的瓶颈。

（六）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积累了丰富互联网技术和行业经验的企业。公司一直专注于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销售、软件维护与升级服务业务，为客户提供移动平台的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依托，积极开展技术研发与创新，承担多项国家及地方政府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完成大量科技成果转化，**获得 14 项软件著作权，另外还有两项正在申请中**，并先后获得广东省双软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2、公司竞争对手

（1）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代码：002649）是全方位 IT 咨询、服务及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在全球三大洲的六个国家设有超过 30 个分支机构和交付中心，具备全球范围的交付能力和灵活多样的交付方式。博彦专注于领先的全方位 IT 服务及行业解决方案，业务范围涵盖咨询、产品研发、信息技术服务、系统集成、业务流程外包等服务，专注于高科技、互联网、金融、通信、消费电子、制造、制药、医疗、汽车、媒体、能源、科研教育和政府等领域，与众多全球 500 强企业和行业新锐公司成功合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56,146 万元，2015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71,809 万元，较 2014 年增长 10.03%。

（2）中软国际有限公司

中软国际有限公司（香港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354）成立于 2000 年，是中国大型综合性软件与信息服务企业，提供从咨询、解决方案、外包服务到 IT 人才培养的“端到端”软件及信息服务，目前已经覆盖政府、制造流通、金融银行、保险证券、移动应用、通信、高科技、公用事业、能源等多个行业。中软国际服务遍布全球，业务覆盖包括中国大陆和香港地区、美国普林斯顿、西雅图、奥斯丁和华盛顿、英国伦敦、爱尔兰都柏林和日本东京在内的数十个城市，服务于百余家跨国企业客户，员工逾 25,000 人。中软国际 2014 年营业收入为 448,839 万元，2015 年营业收入为 517,537 万元，较 2014 年增长 15.31%。

（3）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纽交所上市公司，代码：ISS）是中国领先的全方位 IT 服务及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立足中国，服务大中华区和全球市场。

业务范围涵盖咨询及解决方案、IT 服务及业务流程外包（BPO）服务等，是高科技、通信、银行/企业金融/保险、能源/交通/公用事业等行业重要的 IT 综合服务提供商和战略合作伙伴。

与上述企业相比，公司的优势体现在：

第一，公司深耕珠三角地区，熟悉区域市场的动向及客户需求，能够及时掌握市场信息，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

第二，公司多年来在金融软件开发方面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和优势，同时聘请了具有金融、投资、供应链背景的专业人士，形成“研发人员+金融顾问”的专业团队，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第三，公司规模适当，并且轻资产化，能够有效控制经营成本、降低经营风险。

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一）主营业务盈利的可持续性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主营业务为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销售、软件维护与升级服务业务，公司从成立至今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移动互联网行业技术和研发经验，为客户提供移动平台的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

公司目前规划从传统的软件定制业务向为细分目标市场提供集软件研发、设计、销售与服务于一体的一站式技术服务。在转型期阶段，公司主营业务盈利的可持续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拓展传统软件定制业务

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移动互联网系统软件开发业务的企业，多年来在传媒报业、金融证券、健康医疗、移动广告等多个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及行业经验。就行业特性而言，依托客户的粘性和口碑是公司发展传统业务的主要方式。一方面，就客户粘性而言，公司已形成一定的粘性客户群，如深圳市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通过软件定制与技术维护培养客户，以优质的服务

锁定目标客户，在这些企业有新的需求时会主动向公司提出合作意向。另一方面，公司依托自身技术优势、行业地位以及老客户的口碑，不断拓展公司软件定制业务，通过老客户开发新客户是公司开拓业务的重要途径之一。

2、拓展细分市场技术服务业务

随着我国移动互联网行业的不断发展，基于 IOS、Android 平台的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竞争渐趋白热化。公司管理层意识到，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会带来传统业务的不稳定性，因此，自 2015 年下半年起，公司决定面向细分市场、提供专业领域的软件开发及技术支持业务。具体来说，公司将未来的业务定位于金融市场，为金融领域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目前，公司已经洽谈、形成合作意向的项目如下：

（1）“乐宝袋”互联网信用评估平台

“乐宝袋”是广东乐宝袋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推出的以创新型金融业务为核心，结合中国大学生特点，运用大数据和互联网技术，为在校大学生提供便捷准确的个人信用评估及学生个人金融服务的信息平台。触通科技与广东乐宝袋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签订《技术服务合同》，该合同技术服务标的内容为互联网信用评估平台研究开发并上线运行，合同金额为 250 万元，若后期系统需求量大，则增加 60 万服务费用。公司提供 1 年技术服务，目前该项目已进入需求分析、框架构建阶段。

（2）珠海横琴国际商品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横琴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是经广东省政府批准，整合境内外多种商品资源、金融服务、仓储与物流资源以及咨询服务的商品现货交易中心。触通科技已与横琴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达成合作共识，触通科技负责为横琴国际商品交易中心研发交易系统并负责系统的维护。该项目的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在系统投入运营后，公司将按照系统交易量的 2‰收取分成。

（3）广东产权交易集团交易系统

广东省产权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广东省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大型综合交易和交易服务集团公司，公司旗下拥有 3 大主要业务板块、10 个交易和服务子平

台。经过洽谈，广东省产权交易集团拟与公司形成合作意向，将旗下各版块的交易系统交由触通科技开发，每个系统开发费用为 150 至 200 万元。目前，双方已形成初步合作意向，该项目预计于 2016 年第三季度执行。

鉴于，公司一方面继续在传统业务上深度挖掘现有客户，利用触通科技在业内的品牌和口碑，开发新的客户资源；另一方面，公司按照既有的面向金融市场转型的战略规划，积极与金融产业展开合作，为金融交易、大数据平台提供系统开发、维护等技术层面的支持，并已经与部分金融企业形成了合作意向。

（二）研发能力

公司现有员工 34 人，其中研发人员、技术人员、设计人员共计 21 人，占比达 60%以上；核心技术人员包括许杨、王洪波、孙楠、吴庆柱、林丽琼等，核心技术人员占比为 14.71%；员工学历在本科、硕士以上者占比为 88.24%

为了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扩大团队规模，计划 2016 年形成 50 至 60 人规模的技术研发团队，**并为子公司配备相应规模的业务团队**。目前，人员正在招募过程中。

（三）行业空间

根据 2015 年度中国软件行业经济运行情况分析，2015 年 1-12 月，我国软件行业业务收入为 4.2 万亿元，同 2014 年软件行业业务收入 3.7 万元相比增长 13.51%。我国软件产品实现收入 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6.4%，增速低于 2014 年 7.1 个百分点，比 1－11 月提高 1.2 个百分点。其中，信息安全产品增长 16.3%，增速比 1－11 月下调 0.2 个百分点。信息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2.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8.4%，增速比 2014 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比 1－11 月提高 0.6 个百分点。其中，运营相关服务（包括在线软件运营服务、平台运营服务、基础设施运营服务等在内的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增长 18.3%；电子商务平台服务（包括在线交易平台服务、在线交易支撑服务在内的信息技术支持服务）收入增长 25.1%；集成电路设计实现收入 1,449 亿元，同比增长 13.3%；其他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信息技术咨询设计服务、系统集成、运维服务、数据服务等）收入增长 17.8%。嵌入式系统软件实现收入 7,077 亿元，同比增长 11.8%，增速低于 2014 年 18.9 个百

分点，比 1－11 月下降 1.7 个百分点。

由以上数据可以看出，目前我国传统的软件产品服务增速已呈放缓的趋势，主要原因在于软件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市场已逐渐饱和，激烈竞争的市场格局压缩了行业的发展空间。但信息技术服务依然保持了 18.4%的增幅，比 2014 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其中，运营相关服务、其他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增长分别达到了 18.3%和 17.8%，依然具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和发展后劲。

（四）公司的后续市场开发能力

公司在转型期以传统业务为依托、同时积极开拓金融市场对于软件技术服务的需求，目前已经与广东乐宝袋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横琴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广东省产权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等签订《技术服务合同》或形成合作意向。

基于公司面向金融市场转型的需求，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成立了触通互联网、触通融达等两家子公司，计划 2016 年为两家子公司各配备 10 人规模的销售、服务团队，形成独立的销售部门并完善业绩激励机制，深耕金融市场、深度挖掘有技术需求的潜在客户，努力开拓金融市场技术服务业务，改变以往依靠业界口碑和客户粘性承揽业务的方式，形成“主动营销”的业务发展模式。

（五）市场前景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提出：“加快金融体制改革，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率。积极培育公开透明、健康发展的资本市场，推进股票和债券发行交易制度改革，提高直接融资比重，降低杠杆率。”可见，“十三五”期间，我国金融市场发展将迎来新的机遇期。一方面，国家将会强化对金融市场的监管、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金融市场秩序；另一方面，随着经济基本面的下行，国家需要通过推动金融市场的发展来为实体经济提供资金支持。

对于软件开发企业来说，金融业的发展也是软件行业的机遇期。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到来，以大数据为代表的信息技术服务为“互联网+金融”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平台，金融领域对于信息技术服务的需求日趋强化。

就区域市场而言，《广东省金融改革发展“十二五”规划》就已经明确提出了“全面加快金融信息化建设”，要求“大力发展金融信息服务产业”。按照这一规划的战略部署，佛山市政府依托佛山强大的家电制造业，拟建立区域性金融信息服务平台，对参与相关项目建设的软件开发企业以政策引导和支持，子公司触通融达的设立正是为了便于在佛山开展这项业务。

（六）未来盈利模式

公司计划改变现行依赖受托开发软件、按阶段收取费用的盈利模式，未来拟创新的盈利模式有以下两种：

1、SaaS 云平台盈利模式

SaaS 云平台盈利模式的特点在于其改变了以往由客户定制软件的方式，改由公司依据市场需求、基于 SaaS 平台先行设计软件再进行销售，以此获取销售软件的收入。如本章节“（一）主营业务盈利的可持续性”所述，公司计划与广东乐宝袋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开发“乐宝袋”项目。该项目的初步规划是通过软件企业与金融企业的合作，开发一款适用于行业上下游的“互联网信用评估平台”。在平台开发完成后，将由子公司触通互联网的业务团队与广东乐宝袋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业务团队共同进行业务推广与销售，并按照约定的分配方式分配销售软件所获得的收益。

2、按流量提成的盈利模式

按流量提成的模式是指触通科技帮助客户开发了交易平台或交易系统，依据该交易系统的成交量按照一定比例提取分成，作为技术服务费的模式。这一盈利模式的优势在于公司能够获得稳定的、持续性的收益。如本章节之“（1）主营业务盈利的可持续性”所述，公司已与横琴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达成开发其交易系统的合作意向，在系统投入运营后，触通科技将按照系统交易量的 2‰收取分成。这种方式将成为触通科技未来主要的盈利模式。

（七）公司核心竞争优势

1、公司业务资质优势

公司同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及双软企业认证资格，享受软件退税政策，这降低了公司的经营成本。

2、公司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通信技术、图片处理技术、视频和流媒体技术、Open API 技术、平台服务技术、智能硬件互联和控制技术等 6 大核心技术，获得 14 项软件著作权，另外还有两项正在申请中，具有充分的技术研发实力及研发能力。

（八）公司运营记录分析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开发定制软件。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643,600.00 元和 4,071,22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两年占比均为 100%，系定制软件收入，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境内销售，客户主要集中在深圳、广州两地，两市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在 2015、2014 年度分别为 100.00%和 90.29%。2014 年境内其他地区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上海和佛山两地。

公司 2015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4,775.59 元、44,274.19 元。公司 2015 年，当期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 94,039.36 元，当期经营性应收款项增加 2,482,435.53 元，存货减少了 111,409.51 元，导致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4,775.59 元。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收入增加的同时经营性应收账款以更大的涨幅增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1.65%、62.14%，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有轻微下降，但基本保持在 60%以上，符合软件定制行业的特征。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6.03%、24.37%，2015 年度、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63%、24.37%，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5 年处于转型阶段，大力投资于研究开发导致期间费用大幅度上升。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7 元/股、0.22 元/股（股改前按实收资本折算成 1 股/1 元计算），有所下降，原因主要是 2015 年 5 月公司增资 1,200.00 万元导致实收资本大幅度增加。

（九）资金筹集能力

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有资金满足短期资金需求，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及时偿付到期的债务，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况。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公司经营的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且公司经营的现金流状况能满足公司目前的业务需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股东会，由 6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机制运行基本规范，近两年股东会分别就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出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做出了有效决定或决议，股东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但不足处在于，有限公司的股东会未履行提前通知程序，未保存相关的会议通知资料、会议记录不完整；对于执行董事的决议未做书面归档；公司监事未能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现由 6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含创立大会），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第一次股东大会对确认整体变更折股方案、选举董事、监事、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司各项制度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第二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同意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根据股份公司的章程，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现由许杨、冯夏婷、陈选良、王洪波、陈国洪等五人组成，许杨为董事长。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董事会 2 次，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对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制订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评估公司治理机制、提出申请挂牌议案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根据股份公司的章程，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现由林丽琼、黄靖、孙楠 3 名监事组成，其中林丽琼为监事会主席、孙楠为职工代表监事。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 1 次，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对选举监事会主席作出了有效决议。

根据股份公司的章程，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认为必要时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及 1 次监事会会议。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切实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均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利。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下对股东提供的保护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各项制度强化了对于股东权益的保护。《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享有质询权、表决权、知情权等权利；此外，《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的建立都对保护股

东权益、防止权力滥用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度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6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详细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其主要内容为：

第二百〇四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包括：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涉及商业机密、行业机密和国家机密的除外）；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管理模式、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企业文化建设；其他相关信息。

第二百〇五条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网站；召开各种推介会；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媒体采访与报道；现场参观。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已建立纠纷解决机制，《公司章程》为保护股东权益及纠纷解决提供了依据。其中：

第九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十一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

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二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累积投票制度

公司已建立累积投票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六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时实行差额选举，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人数应当多于拟选出的董事、监事人数。”

（三）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建立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形成了符合公司经营活动需求的会计核算的原则、资金管理规定、成本费用管理、差旅费管理规定等各项会计准则；公司建立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各项风险控制制度，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体系。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2016 年 3 月 21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讨论并形成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其主要内容如下：

1、股东权利的保障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享有包括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利益分配权等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表决权和利益分配权："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1）知情权

第二十九条规定了股东知情权的具体行使方式："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派生诉权

第三十一条规定了股东派生诉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二条规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股东利益时股东享有的诉讼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参与权

第四十五条规定了股东参与权的具体行使方式：“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股东大会召开地点有变化的，应在会议通知中予以明确。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电话、视频、传真、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4）质询权

第七十二条规定了股东质询权的具体行使方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5）表决权

第八十条规定了股东表决权的具体形式方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驶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综上，公司已经建立起健全的股东权利保障机制，能够给股东权利的行使提供合适的保障。

2、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二章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安排内容及方式。

《公司章程》第二〇四条规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包括：（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涉及商业机密、行业机密和国家机密的除外）；（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管理模式、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五）企业文化建设；（六）其他相关信息。”

第二百〇五条规定：“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包括：（一）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二）召开股东大会；（三）公司网站；（四）召开各种推介会；（五）一对一沟通；（六）邮寄资料；（七）电话咨询；（八）媒体采访与报道；（九）现场参观。”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三章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第二百〇七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现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争议方应向公司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规定关联股东回避：“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四条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关联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了自身的实际情

况，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管理层进一步增强和提高了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改善了公司治理环境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目前的治理环境有利于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公司的治理机制基本健全。公司建立的治理机制基本有效并得到了执行，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基本有效的控制作用，也基本能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15年12月31日的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未有出现下述情况：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和其他支出；代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偿还债务而支付的资金；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拆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的资金；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的债权；其他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提供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使用的资金。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能够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均为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

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的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难免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现有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因此，公司仍需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同时加强人员培训和思想品德教育，强化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杜绝因为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损失，防范风险，促进公司更快更好的发展。

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会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逐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全面落实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贯彻实施及有效监督。

4、公司治理机制所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方法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完善了“三会”制度，针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经营事项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有鉴于公司为成长型的中小企业，在内部管理方面还须进一步完善、规范。未来公司还需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督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

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规范治理，限制权力的滥用和加强对权力的监督。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因逾期申报个人所得税被税务机关征缴滞纳金的情形，具体如下：

2014 年 10 月及 2015 年 6 月，公司因系统故障未能如期在当月 15 日前申报个人所得税，致使缴纳时间延后一天而被税务机关征收滞纳金共计 127.76 元。

鉴于，公司因逾期申报而被税务机关依法查处滞纳金系客观原因所致，并无主观上拖延缴纳或偷逃税款的行为。公司在发现系统故障后，及时修复了系统并于次日及时缴纳了税款以及滞纳金。公司一直遵守我国税法的相关规定，依法纳税，不存在偷税漏税的行为。2016 年 4 月 8 日，广州市海珠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证实“公司于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期间实际缴纳税款 113,949.14 元，暂欠纳税款 0 元”。公司在报告期内基本能够及时、足额缴纳税款，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公司因逾期申报而被税务机关征缴滞纳金的行为系因客观原因所致，公司并无拖延缴纳或偷逃税款的主观动机，且滞纳金金额较小，未对企业经营造成影响，该行为不应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除上述违规行为外，公司最近两年未出现因其他违法违规受处罚的行为，相关部门均已为公司开具《无重大违法违规证明》，证实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经营行为合法合规。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许杨，近两年未出现因违法违规受处罚的情形。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销售、软件维护与升级服务业务，经营过程不存在高危险或重污染的情况，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管理名录所指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制革共 14 个行业大类。据此，经核查公司的经营范围和所处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经营过程不存在排污环节，因此，无需取得环境保护相关资质，亦不存在因环境保护受处罚的情形。

（二）产品质量情况

公司不存在生产产品的经营活动，无需产品质量管理资质及认证，亦不存在因产品质量不合格而受处罚的情形。

（三）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不存在生产环节，不存在因违规生产导致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的情形。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也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是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总经理由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行政部，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能够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人员独立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

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对所发生的业务进行独立结算。公司设立后及时办理了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税收缴纳。公司财务独立，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将以公司名义借入的款项转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杨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与触通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机构/本人未投资任何法人或经济组织，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机构/本人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机构/本人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

则本机构/本人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本机构/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以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本机构/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制定并通过了《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

2、声明及承诺

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出具了书面声明。

公司及管理层均出具承诺函，承诺：“公司不得拆借资金供关联企业或其他企业进行使用；公司拆入资金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得损害其他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除因公司事务需要以外，公司不得对股东、管理层、关联方或其他人员提供资金支持；在今后的日常管理中，有关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确保决策符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职责分工，并确保决策得到有效执行；将尽力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冯夏婷	董事	15,000,000.00	37.50	—
2	许杨	董事长、总经理	10,000,000.00	25.00	—
3	陈选良	董事	3,500,000.00	8.75	—
4	王洪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	500,000.00	1.25	—
5	陈国洪	董事、副总经理	0.00	0.00	—
6	蒋励	财务总监	0.00	0.00	—
7	徐珉旻	副总经理	0.00	0.00	—
8	林丽琼	监事会主席	0.00	0.00	—
9	黄靖	监事	0.00	0.00	—
10	孙楠	监事	0.00	0.00	—
11	刘逸凡	—	8,000,000.00	20.00	董事冯夏婷之子
合计			**37,000,000.00**	**92.50**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除《劳动合同》、《保密协议》以外的其他协议的情形。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挂牌主体及控股子公司范围之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兼职企业	兼职职务
许杨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冯夏婷	董事	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注1）	董事
陈选良	董事	天津久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北京竹山奇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湖南辰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2）	董事
		北京金尺云数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广西地源之本肥业有限公司	董事
		宜昌万盈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五峰兴和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山西兰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王洪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	无

姓名	任职情况	兼职情况	
		兼职企业	兼职职务
陈国洪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蒋励	财务总监	无	无
徐珉旻	副总经理	无	无
林丽琼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黄靖	监事	无	无
孙楠	监事	无	无

注1：广东将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号：440000000023257；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汪良忠；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东莞庄路2号自编2010室；成立日期：2007年04月24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专项审批项目除外），企业财务咨询，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项目策划（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2：湖南辰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914301006707942922；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黄赛勤；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旺龙路 56 号；成立日期：2008 年 3 月 20 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金融机具、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其相关的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配件、计算机网络设备、机电设备、办公设备、打印设备、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不含卫星广播电视接收设备）的销售；以服务外包的形式从事银行现金清分整点业务的集中处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对外投资单位与公司关系
许杨	董事长、总经理	无		

陈选良	董事	天津久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1）	50.00	无
		天津久德长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2）	—	无
		北京竹山奇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注3）	70.00	无
		北京金尺云数科技有限公司（注4）	44.00	无
		济南合创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5）	—	无
		宜昌万盈矿业有限公司（注6）	50.00	无
		五峰兴和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7）	通过宜昌万盈矿业有限公司持有100%	无
		山西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8）	33.33	无
		广西地源之本肥业有限公司（注9）	10.00	无
冯夏婷	董事	无		
王洪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	无		
陈国洪	董事、副总经理	无		
蒋励	财务总监	无		
徐珉旻	副总经理	无		
林丽琼	监事会主席	无		
黄靖	监事	无		
孙楠	监事	无		

注1：天津久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号：120191000087702；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陈选良；住所：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三层W311室；成立日期：2011年06月15日；营业期限：长期；经

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2：天津久德长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号：120116000073682；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天津久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选良）；住所：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52号滨海金融街6号楼三层AH305室；成立日期：2011年10月19日；营业期限：自2011年10月19日至2016年10月18日；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3：北京竹山奇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11012516087；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陈选良；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路8号楼426室；成立日期：2009年12月23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投资信息咨询（中介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注4：北京金尺云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08019533917；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余立新；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2号楼2层202-106；成立日期：2015年07月21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影视策划；翻译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注 5：济南合创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号：370127300010367；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刘春；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2008 号银荷大厦 A 座 A602-3；成立日期：2015 年 05 月 20 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非学历性职业技能培训；信息系统工程服务；工程监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6：宜昌万盈矿业有限公司，注册号：420526000004485；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王琳；住所：五峰长乐坪镇洞

口村二组；成立日期：2009 年 6 月 16 日；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6 月 16 日至 2029 年 6 月 15 日；经营范围：矿产品加工、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注 7：五峰兴和洋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420529000005000；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王琳；住所：五峰土家族自治县渔洋关镇曹家坪村；成立日期：2010 年 6 月 17 日；营业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17 日至 2030 年 6 月 16 日；经营范围：采矿业。水泥配料用砂岩开采、加工、销售（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硫酸渣、磷酸渣销售（经营范围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8：山西兰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号：911401085973706953；注册资本：1800 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王宇；住所：太原市尖草坪区滨河西路北段 3 号山西中创设计大厦办公楼捌层；成立日期：2012 年 6 月 7 日；营业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7 日至 2032 年 5 月 21 日；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区域内的供热经营管理及设施维护；能源与节能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9：广西地源之本肥业有限公司，注册号：91451400MA5K95EH5H；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陈作军；住所：崇左市卜寨村（崇左市城市工业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第 1 栋；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0 日；营业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至 2033 年 8 月 19 日；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产：有机肥、化肥、复混肥、微生物制剂（限分支机构生产经营）；销售：化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植物生长调节剂；环保技术开发、现代农业新技术开发推广、肥料制造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经营范围并不相同，不存在与公司利益相冲突的情形。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更日期	变更前	变更后	任职程序
1	2015年5月27日	执行董事：许杨 监事：李宇铭 经理：许杨	执行董事：许杨 监事：王洪波 经理：许杨	1）2015年5月9日，触通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 2）2015年5月27日，经广州市工商局海珠分局备案。
2	2016年3月20日	执行董事：许杨 监事：王洪波 经理：许杨	董事：许杨（董事长）、冯夏婷、陈选良、王洪波、陈国洪 监事：林丽琼、黄靖、孙楠 总经理：许杨 财务总监：蒋励 董事会秘书：王洪波 副总经理：陈国洪、徐珉旻	1）2016年3月20日，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6年3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届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3月5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3）2016年4月8日，经广州市工商局备案。

最近两年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551,509.00	376,92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66,950.00	2,764,164.50
预付款项		210,000.00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145,410.32	2,749,165.98
存货		111,40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16.75	7,672.49
流动资产合计	40,682,986.07	6,219,335.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8,189.04	78,302.8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21,92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7,869.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0,37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6,430.17	100,229.96
资产总计	42,929,416.24	6,319,565.4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05,498.74	135,635.08
应交税费	20,563.78	11,063.87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374,787.48	478,627.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0,850.00	625,326.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00,850.00	625,326.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0,000,000.00	5,678,200.00
资本公积	64,400.00	64,400.00
盈余公积	237,599.31	
未分配利润	1,926,738.43	-48,360.9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28,737.74	5,694,239.10
少数股东权益	-171.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28,566.24	5,694,23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929,416.24	6,319,565.48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43,600.00	4,071,220.00
其中：营业收入	7,643,600.00	4,071,220.00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42,869.79	2,834,059.48
其中：营业成本	2,931,487.60	1,541,405.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28.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37,263.41	1,105,200.17
财务费用	-9,014.80	454.40
资产减值损失	83,133.58	185,071.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52,010.96	
三、营业利润	1,852,741.17	1,237,160.52
加：营业外收入	151,020.00	
减：营业外支出	9,103.16	
四、利润总额	1,994,658.01	1,237,160.52
减：所得税费用	-217,869.13	
五、净利润	2,212,527.14	1,237,160.5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12,698.64	1,237,160.52
少数股东损益	-171.5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212,527.14	1,237,16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2,698.64	1,237,160.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综合收益总额	-171.50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3,005.00	3,009,023.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923.29	801,81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00,928.29	3,810,84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12,418.04	431,208.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9,624.26	1,575,580.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8.99	18,692.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1,962.59	1,741,08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5,703.88	3,766,56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75.59	44,27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1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2,01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449.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4,44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3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21,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21,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21,8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74,585.96	44,274.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923.04	332,64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51,509.00	376,923.0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48,360.90			5,694,23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48,360.90			5,694,239.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4,321,800.00			237,599.31	1,975,099.33		-171.50	36,534,327.14
（一）净利润					2,212,698.64		-171.50	2,212,527.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321,800.00							34,321,8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4,321,800.00							34,321,8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37,599.31	-237,599.31			
1．提取盈余公积				237,599.31	-237,599.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64,400.00		237,599.31	1,926,738.43		-171.50	42,228,566.2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1,285,521.42			4,457,07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1,285,521.42			4,457,078.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37,160.52			1,237,160.52
（一）净利润					1,237,160.52			1,237,160.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48,360.90			5,694,239.10

（二）母公司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550,743.00	376,92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66,950.00	2,764,164.50
预付款项		21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08,468.56	2,749,165.98
存货		111,40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116.75	7,672.49
流动资产合计	41,345,278.31	6,219,335.5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8,189.04	78,302.85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21,927.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775.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3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5,964.86	100,229.96
资产总计	43,141,243.17	6,319,565.4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05,498.74	135,635.08
应交税费	20,563.78	11,063.87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374,787.48	478,627.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0,850.00	625,326.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00,850.00	625,326.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0,000,000.00	5,678,200.00
资本公积	64,400.00	64,400.00
盈余公积	237,599.31	
未分配利润	2,138,393.86	-48,36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40,393.17	5,694,23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141,243.17	6,319,565.4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43,600.00	4,071,220.00
其中：营业收入	7,643,600.00	4,071,220.00
二、营业总成本	5,560,949.55	2,834,059.48
其中：营业成本	2,931,487.60	1,541,405.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28.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64,984.95	1,105,200.17
财务费用	-10,248.80	454.40
资产减值损失	74,725.80	185,071.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52,010.96	
三、营业利润	2,134,661.41	1,237,160.52
加：营业外收入	151,020.00	
减：营业外支出	9,103.16	
四、利润总额	2,276,578.25	1,237,160.52
减：所得税费用	-147,775.82	
五、净利润	2,424,354.07	1,237,160.5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424,354.07	1,237,160.5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93,005.00	3,009,023.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923.29	801,81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00,928.29	3,810,84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2,046.04	431,208.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9,624.26	1,575,580.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8.99	18,692.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3,100.59	1,741,08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6,469.88	3,766,56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41.59	44,274.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010.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2,01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449.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4,449.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3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321,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		

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21,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21,8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73,819.96	44,274.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923.04	332,64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50,743.00	376,923.0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48,360.90	5,694,23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48,360.90	5,694,239.1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4,321,800.00				237,599.31		2,186,754.76	36,746,154.07
（一）净利润							2,424,354.07	2,424,354.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321,800.00							34,321,8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4,321,800.00							34,321,8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37,599.31		-237,599.31	
1．提取盈余公积					237,599.31		-237,599.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64,400.00			237,599.31		2,138,393.86	42,440,393.17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1,285,521.42	4,457,07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1,285,521.42	4,457,078.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37,160.52	1,237,160.52
（一）净利润							1,237,160.52	1,237,160.5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678,200.00	64,400.00					-48,360.90	5,694,239.10

二、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 22-0009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合并范围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2015 年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3 户，具体如下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市	广东省	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新设成立
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东省	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100.00%		新设成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东省	科技中介、软件开发	51.00%		新设成立

2015 年公司投资新设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占股权比例分别为 100%、100%、51%，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以上 3 家新设子公司只认缴出资，尚未实际出资；三家子公司尚未开始实际的经营活动，处在开办筹备环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

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组合 1：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股东借款及集团内部往来形成的应收款项	股东借款及集团内部往来形成的应收款项无回收风险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九)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开发项目、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电子设备、其他设备（办公家具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00	5.00	19.00
其他设备（办公家具）	5.00	5.00	19.00

注：根据财税【2014】75 号文《关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企业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公司在 2015 年对符合该政策的部分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

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二) 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五)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六) 收入

收入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公司的收入主要是定制软件的开发收入。公司在软件开发项目立项时编制项目总成本预算，期末按照统计的项目实际发生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百分比计算完工进度，并就完工进度及完成的合同约定工作节点报送客户确认。公司按照完工进度确认定制软件开发收入，但确认的收入不超过客户确认的所完成合同约定工作节点可收回款项金额。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五、主要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销售货物）	17%
增值税	增值税（信息技术服务）	6%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公司母公司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按照 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5%
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5%
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 号），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2012 年 11 月起实行营改增后，技术开发服务由免征营业税改为免征增值税。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按 15%优惠征收。税务机关批准文号：穗天国税五受回（2013）103887 号。201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44000276，有效期三年。

公司 2014 年 10 月 31 日换发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证书，证书编号：粤 R-2014-0142。公司触通移动终端报刊阅读软件 B1.0(简称报刊阅读软件)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粤 DGY-2011-1314，有效期五年，至 2016 年 11 月 10 日。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2〕27 号文，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是符合该条件的软件生产企业，并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在广州市海珠区国家税务局就减免税事项备案，获得穗海国税备回（2015）100368 号减免税备案资料报送回执。公司 2014 年-2015 年免交企业所得税，2016 年-2018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2.5%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0,682,986.07	6,219,335.52
非流动资产	2,246,430.17	100,229.96
其中：固定资产	18,189.04	78,302.85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总资产	**42,929,416.24**	**6,319,565.48**

公司 2015 年末的资产总额 42,929,416.24 元，较 2014 年末增加 36,609,850.76 元，增长 579.31%，主要是由于流动资产增长 34,463,650.55 元，增幅为 554.14%。公司各期末资产总额中流动资产占比较高，各期末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94.76%和 98.41%。

2015 年末流动资产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15 年累计增加注册资本 34,321,800.00 元（货币出资），而且 2015 年 12 月股东许杨以现金出资置换实收资本中的原无形资产出资 301.26 万元，导致增加大量货币资金。

2、负债结构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700,850.00	625,326.38

非流动负债		
总负债	**700,850.00**	**625,326.38**

公司主要负债为流动负债，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为 100.00%。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构成。

公司 2015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75,523.62 元，增长 12.08%。主要是由于公司扩大规模，增加了员工数量以及人工成本的上升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二）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指标

（1）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61.65%	62.14%
净利率	28.95%	30.39%
净资产收益率	16.03%	24.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14.63%	24.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1.65%、62.14%，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有轻微下降，但基本保持在 60%以上，符合软件定制行业的特征。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6.03%、24.37%，2015 年度、201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63%、24.37%，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5 年处于转型阶段，大力投资于研究开发导致期间费用大幅度上升。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7 元/股、0.22 元/股(股改前按实收资本折算成 1 股/1 元计算)，有所下降，原因主要是 2015 年 5 月公司增资 1,200.00 万元导致实收资本大幅度增加。

（2）可比公司分析

期间	可比公司	毛利率	营业净利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
2015 年 1-6 月	同望科技	76.00%	-22.48%	-6.14%	-0.12
2015 年 1-12 月	**公司数据**	**61.65%**	**28.95%**	**16.03%**	**0.17**
2014 年度	同望科技	74.72%	7.72%	5.59%	0.11
	公司数据	**62.14%**	**30.39%**	**24.37%**	**0.22**

注：1、可比公司我们选择新三板挂牌企业同望科技，其主营业务与本挂牌主体大致相同，但由于公司规模及客户群体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对比数据仅具有参考意义；2、由于同望科技 2015 年 1-12 月可比公司财务数据无法取得，该可比公司因此使用 2015 年 1-6 月份的财务数据进行对比参考。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1.65%、62.14%，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稍有下降，毛利率的变动与公司业务的发展趋势基本一致。

对比同望科技，公司的毛利率略低，主要是由于公司无套装软件销售收入，而同望科技的套装软件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接近 25%。套装软件一次开发、多方受用的特点导致其边际成本极低，**毛利率甚至能达到 90%以上，因而可比公司同望科技在套装软件的超高毛利率影响下，总体毛利率比公司高 10%左右属于正常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净利率也稍有下降，2015 年度、2014 年度营业净利率分别为 28.95%、30.39%，但与可比公司来相比，具有明显优势。主要原因是可比公司规模更大，管理成本高，期间费用包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很高，而公司业务规模较小，没有设立销售部门，管理层接到订单后直接交由定制软件项目小组直接与客户沟通，亦无做市场宣传，报告期没有发生销售费用。

对比可比公司，公司净资产总额较小，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为 16.03%、24.37%，公司每股收益 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为 0.17 元/股、0.22 元/股，在不同期间与可比公司相比，都保持稳定且明显的优势，表明公司规模虽小但盈利能力理想。

2、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2%	9.90%

财务指标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比率	58.05	9.95
速动比率	58.05	9.77

公司 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62%和 9.90%。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的资产总额大幅度上升，增幅约达 579.31%，而负债仅增加了 12.08%。资产总额增加幅度远大于负债增加幅度，因此导致 2015 年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

公司 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58.05 和 9.95，速动比率分别为 58.05 和 9.77，公司期末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皆远远大于 1，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2）可比公司分析

时点	可比上市公司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2015 年 6 月 30 日	同望科技	26.16%	1.74	1.7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数据**	**1.62%**	**58.05**	**58.05**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同望科技	23.44%	2.00	1.96
	公司数据	**9.90%**	**9.95**	**9.77**

注：1、可比公司我们选择新三板挂牌企业同望科技，其主营业务与本挂牌主体大致相同，但由于公司规模及客户群体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对比数据仅具有参考意义；2、由于同望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比公司财务数据无法取得，该可比公司因此使用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进行对比参考。

公司 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62%、9.90%。在报告期内，公司都没有任何长期负债，也没有短期借款，故公司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远低于可比公司。

公司 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可比公司，公司总体流动性较高。差异主要是由公司与可比公司期末流动资产、速动资产及流动负债的差异及其变动引起。

3、营运能力指标

（1）营运能力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5	1.25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232.13	288.75
存货周转率（次）	52.63	27.67
存货周转天数（天）	6.84	13.01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55、1.25。

公司目前规模不大，报告期内客户数量不多，主要的客户有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等，客户付款情况与信用期基本一致。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有所增长，但增长的幅度不大，主要是对比收入的增长速度，应收账款的增长速度相对较慢，说明公司客户的付款情况相对良好。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2.63 次、27.67 次，报告期存货周转率呈上升的趋势，与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水平在降低有关，主要由于公司在 2015 年末已经完成了软件定制的订单，并开始集中精力进行企业 SaaS 云平台及相关产品的开发，2015 年末此平台尚处于开发阶段，未形成存货。

（2）可比公司分析

期间	可比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5 年 1-6 月	同望科技	0.60	35.74
2015 年 1-12 月	**公司数据**	**1.55**	**52.63**
2014 年度	同望科技	1.37	17.85
	公司数据	**1.25**	**27.67**

注：1、可比公司我们选择新三板挂牌企业同望科技，其主营业务与本挂牌主体大致相同，但由于公司规模及客户群体存在一定差异，因此对比数据仅具有参考意义；2、由于同望科技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比公司财务数据无法取得，该可比公司因此使用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进行对比参考。

公司2015年度和2014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对比销售规模和资产相差较大的可比公司同望科技，两项指标都接近甚至高于对方，表明虽然公司在组织规模上与可比公司存在一定的差距，但公司的运营能力不处于弱势，存货周转很快，应收账款的回收时间也比较短。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75.59	44,274.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38.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21,8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74,585.96	44,274.19

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公司 2015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4,775.59 元、44,274.19 元。公司 2015 年，当期经营性应付款项增加 94,039.36 元，当期经营性应收款项增加 2,482,435.53 元，存货减少了 111,409.51 元，导致 2015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4,775.59 元。主要是因为 2015 年收入增加的同时经营性应收账款以更大的涨幅增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公司 2015 年、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2,438.45 元、0.00 元。20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较 2014 年减少了 82,438.45 元，主要是受 2015 年增加了长期资产投资的影响。

（3）公司 2015 年、2014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4,321,800.00 元、0.00 元。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是股东增资投入的资金。

（4）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的匹配关系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12,527.14	1,237,160.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133.58	185,071.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5,400.17	79,718.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927.11	52,625.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03.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010.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869.1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11,409.51	-111,409.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482,435.53	-981,288.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94,039.36	-417,60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75.59	44,274.1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551,509.00	376,923.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6,923.04	332,648.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74,585.96	44,274.19

七、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一）营业收入情况

（1）公司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情况”之“（十六）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2）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一、主营业务收入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其中:定制软件开发收入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二、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开发定制软件。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643,600.00 元和 4,071,22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两年占比均为 100%，系

定制软件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广州市	171,600.00	2.25	150,000.00	3.68
深圳市	7,472,000.00	97.75	3,526,000.00	86.61
其他（境内）			395,220.00	9.71
合计	**7,643,600.00**	**100.00**	**4,071,22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境内销售，客户主要集中在深圳、广州两地，两市营业收入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在 2015、2014 年度分别为 100.00%和 90.29%。2014 年境内其他地区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上海和佛山两地。

（二）按主营业务收入的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收入的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额	毛利额占比（%）	毛利率（%）
2015 年度	定制软件	100.00	7,643,600.00	2,931,487.60	4,712,112.40	100.00	61.65
	其他						
	合计	**100.00**	**7,643,600.00**	**2,931,487.60**	**4,712,112.40**	**100.00**	**61.65**
2014 年度	定制软件	100.00	4,071,220.00	1,541,405.59	2,529,814.41	100.00	62.14
	其他						
	合计	**100.00**	**4,071,220.00**	**1,541,405.59**	**2,529,814.41**	**100.00**	**62.14**

报告期内，公司两年的毛利率变动不大，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61.65%、62.14%。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基本维持在 60%以上，与软件行业现状相符。主要原因是软件行业属于轻资产行业，公司主要从事定制软件的开发，营业成本中以直接人工成本为主，直接材料和制造费用占比都很低，而且根据行业惯例公司把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归入管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因而毛利率相对较高。

（三）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7,643,600.00	87.75	4,071,220.00	不适用
营业成本	2,931,487.60	90.18	1,541,405.59	不适用
营业利润	1,852,741.17	49.76	1,237,160.52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994,658.01	61.23	1,237,160.52	不适用
净利润	2,212,527.14	78.84	1,237,160.52	不适用

1、公司 2015 年、2014 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643,600.00 元和 4,071,220.00 元，增加了 3,572,380.00 元，增长幅度为 87.75%，呈明显的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4 年争取到了一个大额项目合同——百立丰 LEUI 软件系统项目，该项目的合同总金额为 500.00 万元，根据开发进度，2014 年度确认收入 65.00 万元，2015 年度确认 435.00 万元。

2、公司 2015 年、2014 年的利润总额分别为 1,994,658.01 元和 1,237,160.52 元，增加了 757,497.49 元，增长幅度为 61.23%，呈明显的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增长明显以及 2015 年度产生无法退回的预收款项增加了营业外收入。

八、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一）主要成本情况

（1）营业成本按产品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	比例（%）	成本	比例（%）
定制软件	2,931,487.60	100.00	1,541,405.59	100.00
其他				
合计	**2,931,487.60**	**100.00**	**1,541,405.59**	**100.00**

（2）营业成本的构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的金额	比例（%）	2014 年的金额	比例（%）
人工费	2,248,238.75	76.69	1,287,483.79	83.53
差旅费	57,815.07	1.97	40,015.38	2.60
材料费	3,869.16	0.13	10,703.95	0.69
外包软件开发费	458,476.80	15.64	10,997.21	0.71
其他直接费用	8,754.72	0.30		
办公费	38,867.40	1.33		
包装费	3,827.00	0.13		
租金	84,000.00	2.87		
设备折旧	27,638.70	0.94	192,205.26	12.47
合计	**2,931,487.60**	**100.00**	**1,541,405.59**	**100.00**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公司成本结构中，人工费占比较大。报告期内人工费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6.69%、83.53%。人工费在 2015 年的占比相对于 2014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为了节约人力时间，针对“百立丰项目”的部分环节采取了外包方式而支付了一定的外包费用，导致该年外包软件开发费大幅度提高。

（二）主要费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销售费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管理费用	2,837,263.41	156.72	1,105,200.17	不适用
其中：研发费用	851,022.04	126.97	374,943.62	不适用
财务费用	-9,014.80	-2,083.89	454.40	不适用
合计	**2,828,248.61**	155.80	**1,105,654.57**	**不适用**
营业收入	7,643,600.00	87.75	4,071,220.00	不适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0%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7.12%	36.74	27.15%	不适用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13%	20.89	9.21%	不适用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2%	-1,156.68	0.01%	不适用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37.00%**	**36.25**	**27.16%**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三项费用中主要体现为管理费用，其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与 2014 年相比有一定幅度的上升，从 27.15%提高到 37.12%，导致期间费用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也出现了相应程度的增长。

公司在报告期内都没有销售费用，原因是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业务规模较小，没有设立销售部门，管理层接到订单后直接交由定制软件项目小组直接与客户沟通。但随着转型需求，公司在 2016 年新组建了运营部负责新平台的业务拓展。

管理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办公费	163,365.53	109,617.16
业务招待费	42,424.40	71,019.40
办公房租	709,351.32	221,467.32
物业管理水电费	224,468.00	92,940.46
差旅费	19,204.40	1,296.10
职工薪酬	287,533.97	96,657.06
折旧费	98,773.66	79,718.56
税金	2,782.87	4,915.33
研发费用	851,022.04	374,943.62
装修费	93,207.11	52,625.16
咨询服务费	327,964.32	
其他	17,165.79	
合　计	**2,837,263.41**	**1,105,200.17**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办公房租、物业管理费、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咨询服务费、办公费、折旧费、装修费等构成。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管理费用分别是 2,837,263.41 元和 1,105,200.17 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37.12%、27.15%，2015 年度管理费用比 2014 年度增加了 1,732,063.24 元，同比增加了 156.72%，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物业管理水电费、办公房租的大幅度增加。公司作为软件企业，逐年加大对研究开发的投入力度，特别是 2015 年公司处于转型期间，集中研究开发企业 SaaS 云平台及相关产品，因而相比于 2014 年，研发费用增加了 476,078.42 元，增加的幅度为 126.97%。再者，由于公司转型需求，管理人员由 2 名增加至 5 名，同时一定幅度地提高了管理人员的薪酬福利，因而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增加了 190,876.91 元，增幅为 197.48%。另一方面，公司在 2015 年新增了咨询服务费支出 327,964.32 元，主要是在新三板挂牌准备工作过程中支付的各种中介费用。此外，公司 2015 年新签订了额外的办公场地租赁合同，新增了办公用地，因而办公房租和物业管理水电费分别增加了 487,884.00 元、131,527.54 元，增幅分别为 220.30%、141.52%。

财务费用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5,323.29	1,816.70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6,308.49	2,271.10
其他支出		
合计	**-9,014.80**	**454.40**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借款，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支出。财务费用在 2015 年、2014 年度分别占各期营业收入的-0.12%、0.01%，主要是由于 2015 年新增注册资本导致银行存款大幅度增加引起利息收入的增加。

九、非经常损益

（一）非经常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03.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2,010.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020.00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193,927.80**	

其中，9,103.16 元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52,010.96 元是因为 2015 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中国工商银行“如意人生Ⅰ”（B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而获得的投资收益；151,020.00 元是由于收到预付款但项目没有进行，因对方公司无法联系到而无法退回款项，形成了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193,927.80	
净利润	2,212,527.14	1,237,160.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重	8.76%	0.00%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在 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是 193,927.80 元和 0.00 元，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仅为 8.76%和 0.00%，对净利润的影响很小。因此，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严重依赖。

十、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3,705.65	67,832.82
银行存款	34,537,803.35	309,090.2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4,551,509.00**	**376,923.04**

报告期内，2015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4 年末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5 年累计增加注册资本 34,321,800.00 元，均为货币出资。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44,000.00	86.76	277,050.00	5.28	4,966,950.00
其中：账龄组合	5,244,000.00	86.76	277,050.00	5.28	4,966,9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	800,000.00	13.24	800,000.00	100.00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044,000.00**	**100.00**	**1,077,050.00**	**17.82**	**4,966,950.00**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3,405.00	79.02	249,240.50	8.27	2,764,164.50
其中：账龄组合	3,013,405.00	79.02	249,240.50	8.27	2,764,164.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0,000.00	20.98	800,000.00	100.00	
合计	**3,813,405.00**	**100.00**	**1,049,240.50**	**27.51**	**2,764,164.50**

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应收深圳海达瑞科技有限公司的开发系统平台的款项，共 800,000.00 元，该客户已经注销，所以公司对此应收账款已经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217,000.00	99.49	260,850.00	5.00	4,956,150.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18,000.00	0.34	9,000.00	50.00	9,000.00
4 至 5 年	9,000.00	0.17	7,200.00	80.00	1,800.00
合计	**5,244,000.00**	**100.00**	**277,050.00**		**4,966,950.00**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50,000.00	38.16	57,500.00	5.00	1,092,500.00
1 至 2 年	1,836,405.00	60.94	183,640.50	10.00	1,652,764.50
2 至 3 年	18,000.00	0.60	3,600.00	20.00	14,400.00
3 至 4 年	9,000.00	0.30	4,500.00	50.00	4,500.00
4 至 5 年				80.00	
合计	**3,013,405.00**	**100.00**	**249,240.50**		**2,764,164.5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966,950.00 元和 2,764,164.50 元。其中，**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 2014 年增加 2,230,595.00 元，增加比例为 58.49%。**主要原因有：（1）营业收入 2015 年较 2014 年增加 3,572,380.00 元，增加的幅度为 87.75%。（2）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开发百立丰 LEUI 系统的合同金额 5,000,000.00 元，由于此为公司的大客户，公司给予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的信用期相对较长。

其中，2015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含应收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4,350,000.00 元，主要原因为百立丰公司于 2015 年委托开发百立丰 LEUI 系统，该项目已于 2015 年完工并确认收入，该款项截至 2016 年 6 月 22 日已收回 2,000,000.00 元，剩余款项公司正在催收中。百立丰等客户与公司长期保持合作关系，历史还款记录良好不存在违约的情形，违约风险较低。

公司 2015 年末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款余额占比 99.49%，应收账款回收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50,000.00	1 年以内	71.97%
深圳海达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3-4 年	13.24%
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	非关联方	454,000.00	1 年以内	7.51%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有限公司				
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3,000.00	1 年以内	6.34%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0.50%
合计		**6,017,000.00**		**99.56%**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例
AWT. LLC	非关联方	1,836,405.00	1-2 年	48.16%
深圳海达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2-3 年	20.98%
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0	1 年以内	17.05%
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13.11%
恒拓开源（天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	2-3 年	0.47%
合计		**3,804,405.00**		**99.77%**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金额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在 99.00%以上。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000.00	100.00
合计			**210,000.00**	**100.00**

注：预付款项回收风险很小，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2、前五大预付款项分析：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七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	100.00%	1 年以内	预付款项
合计		**210,000.00**	**100.00%**		

公司 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预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0.00 元和 210,000.00 元，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0.00%和 3.32%，各期末预付款项占资产总额比例较低，2014 年的预付款则是委托上海七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企业服务网站的预付款。预付款项各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8,974.63	100.00	113,564.31	9.02	1,145,410.32
其中：账龄组合	1,258,974.63	100.00	113,564.31	9.02	1,145,410.32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58,974.63**	**100.00**	**113,564.31**	**9.02**	**1,145,410.32**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07,406.21	100.00	58,240.23	2.07	2,749,165.98
其中：账龄组合	294,314.12	10.48	58,240.23	19.79	236,073.89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其他组合	2,513,092.09	89.52			2,513,092.0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807,406.21**	**100.00**	**58,240.23**	**2.07**	**2,749,165.98**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其他组合主要是股东的借款，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坏账的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许杨	2,452,674.09		1-2 年		关联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王洪波	60,418.00		1 年以内		关联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513,092.0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4,166.63	90.88	57,208.33	5.00	1,086,958.30
1 至 2 年	47,100.60	3.75	4,710.06	10.00	42,390.54
2 至 3 年	4,200.00	0.33	840.00	20.00	3,36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63,507.40	5.04	50,805.92	80.00	12,701.48
合计	**1,258,974.63**	**100.00**	**113,564.31**		**1,145,410.32**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9,609.53	57.63	8,480.48	5.00	161,129.05
1 至 2 年	27,370.00	9.30	2,737.00	10.00	24,633.00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账面金额	比例（%）			
2 至 3 年	5,481.82	1.86	1,096.36	20.00	4,385.46
3 至 4 年	91,852.77	31.21	45,926.39	50.00	45,926.38
4 至 5 年				80.00	
合计	**294,314.12**	**100.00**	**58,240.23**		**236,073.89**

2、根据其他应收款的性质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性质	2015 年末余额	2014 年末余额
往来款	190,644.31	20,000.00
保证金	1,058,157.38	109,421.40
员工业务借款	1,993.50	160,154.01
垫付员工社保及公积金	8,179.44	4,738.71
关联往来		2,513,092.09
小计	**1,258,974.63**	**2,807,406.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性质主要包括保证金，关联往来，垫付员工社保及公积金等，收回风险较低。2015 年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比 2014 年末显著减少，减少金额为 1,548,431.58 元，减幅 55.16%，主要是对关联方往来款进行了清理，关联方向公司偿还了往来款所致。保证金主要是公司租用办公场所所交付的保证金。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许杨	股东			2,452,674.09	87.36
王洪波	股东			60,418.00	2.15

4、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广州新光明贰拾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864,088.98	1 年以内	68.63%	**非关联方**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5,668.40	98,304.00 元属 1 年以内,14,057.00 元属 1-2 年,63,507.40 元属 4-5 年	13.95%	**非关联方**
广州昊和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3,313.34	1 年以内	10.59%	**非关联方**
广州祥兴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34,842.26	1 年以内	2.77%	**非关联方**
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	1-2 年	1.59%	**非关联方**
合计		**1,227,912.98**		**97.53%**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例	是否关联方
许杨	关联往来	2,452,674.09	1-2 年	87.36%	**关联方**
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418.00	14,057.00 元属 1 年以内,63,507.40 元属 3-4 年	3.26%	**非关联方**
王洪波	员工业务借款	60,418.00	1 年以内	2.15%	**关联方**
陈一默	员工业务借款	49,520.60	22,000 元属于 1 年以内，23,170 元属于 1-2 年，4,350.60 属于 2-3 年	1.76%	**非关联方**
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	1 年以内	0.71%	**非关联方**
合计		**2,643,030.69**		**95.24%**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单位或个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广州新光明贰拾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407214414 27，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经营范围是广告业;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场地租赁（不含仓储）。公司股东为广州市盛泓投资有限公司、广东国叶投资有限公司、广州诚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为吴光福、孟大昭、朱灵新（董事长）、徐明等，监事为黎丽冰，经理为陈鹏飞。

2）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21 日，注册号为 440105000045738，注册资本 50 万元，经营范围是新材料技术转让服务;农业技术转让服务;生物技术转让服务;节能技术转让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生物防治技术转让服务;新材料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农业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生物防治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能源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公司股东为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广州中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为谷晓丰（董事长）、常晓宁、陈萍，监事为卢凯旋，经理为常晓宁。

3）广州昊和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2 月 14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783787566W，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是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专业停车场服务。公司股东为广州昊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为林晓红（董事长）、张德志、莫道燕、莫道明、金杰，监事为曾潘辉，经理为林晓红。

4）广州祥兴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3708275456E，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是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市场经营管理、摊位出租;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物业管理;场地租赁（不含仓储）;专业停车场服务。公司股东为广州昊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为莫道燕（董事长）、莫道真、金杰，监事为曾潘辉，经理为金杰。

5）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1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693579202H，注册资本 6400 万元，经营范围是稻谷种植;小麦种植;玉米种植;豆类种植;油料种植（罂粟籽除外）;薯类种植;花卉种植;海味干

货批发;园艺作物种植;坚果种植;香料作物种植;蔬菜种植;仁果类和核果类水果种植;食用菌种植;水果种植;蛋类批发;冷冻肉批发;贸易代理;收购农副产品;冷冻肉零售;茶及其他饮料作物种植;其他经济作物种植;林木育苗;造林、育林;其他畜牧养殖（猪、牛、羊除外）;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业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业园艺服务;其他农业服务;谷物、豆及薯类批发;林业产品批发;谷物副产品批发;蔬菜批发;其他农产品仓储;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集装箱租赁服务;生鲜家禽批发;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体育培训;酒店从业人员培训;语言培训;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公园、景区内游船出租活动;旅游景区规划设计、开发、管理;公园规划设计;联合运输代理服务;物流代理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谷物仓储;水产品批发;海味干货零售;礼品鲜花零售;花盆栽培植物零售;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运输货物打包服务;其他谷物种植;旅客票务代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贸易咨询服务；乳制品零售;粮食收购;预包装食品批发;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糕点、糖果及糖批发;肉制品批发（鲜肉、冷却肉除外）;调味品批发;咖啡馆服务;公园管理;非酒精饮料、茶叶批发;酒类批发;人才培训;非酒精饮料及茶叶零售;熟食零售;肉制品零售;散装食品批发;成品油批发（具体经营项目以许可部门核发许可证或批文为准）;预包装食品零售;粮油零售;西餐服务;自助餐服务;快餐服务;茶馆服务;冷热饮品制售;小吃服务;餐饮配送服务;豆制品零售;乳制品批发;散装食品零售;道路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货运站服务;酒店住宿服务（旅业）;中餐服务。公司股东为广东荣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时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东润地置业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为李敏思、黄镇茂、刘峥（董事长）、戴亦一、刘嵘，监事为黄坤强、杜道明、赵德毅，经理为刘峥。

6）许杨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洪波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陈一默为公司员工。

以上 5 家单位与触通科技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应收款的形成均系正常业务往来。其中，与广州新光明贰拾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中山大学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昊和置业有限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系公司房屋租赁所缴

纳的押金；与广州祥兴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系物业管理所缴纳保证金；与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形成的其他应收款系公司为其垫付部分款项、广东荣晖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归还所形成的往来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单位中，许杨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洪波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陈一默系公司员工。其中，王洪波、陈一默与公司形成的其他应收款系员工业务借款，均已归还；许杨与公司形成的其他应收款系 2013 年置换知识产权出资时形成，在冲抵公司欠许杨个人的款项后，在 2014 年期末形成 2,452,674.09 万元关联往来款。关于许杨置换知识产权出资的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

综上，各期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除许杨、王洪波外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洪波与公司发生的其他应收款系业务借款，已归还；许杨系置换知识产权出资形成的其他应收款项，已在报告期内归还。

（五）存货

1、存货构成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重（%）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比重（%）
原材料								
在产品（在开发项目）					111,409.51		111,409.51	100.00
库存商品								
合计					**111,409.51**		**111,409.5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净值分别为 0.00 元和 111,409.51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00%和 1.76%。2015 存货金额为 0，主要是由于公司现在集中精力在研发企业 SaaS 云平台及相关产品，该平台尚处在研究开发环节，未形成存货。2014 年的存货主要是百立丰 LEUI 系统项目的人工成本。

2、由于公司都是按客户的定制要求开发软件，销售价格有所保障，销售的成本可控，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9,116.75	7,672.49
合计	19,116.75	7,672.49

公司报告期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19,116.75元，7,672.49元，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七）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注：根据财税【2014】75 号文《关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对企业持有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0 元的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公司在 2015 年对符合该政策的部分资产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当期增加额	当期减少额	2015/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9,731.24**	**104,489.41**	**122,320.00**	**281,900.65**
电子设备	299,731.24	96,486.41	122,320.00	273,897.65
办公家具		8,003.00		8,003.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1,428.39**	**155,400.17**	**113,116.95**	**263,711.61**
电子设备	221,428.39	147,397.17	113,116.95	255,708.61
办公家具		8,003.00		8,003.0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8,302.85**			**18,189.04**
电子设备	78,302.85			18,189.04
办公家具				
四、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8,302.85**			**18,189.04**
电子设备	78,302.85			18,189.04
办公家具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当期增加额	当期减少额	2014/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9,771.24**	**29,960.00**		**299,731.24**
电子设备	269,771.24	29,960.00		299,731.24
办公家具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1,709.83**	**79,718.56**		**221,428.39**
电子设备	141,709.83	79,718.56		221,428.39
办公家具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8,061.41**			**78,302.85**
电子设备	128,061.41			78,302.85
办公家具				
四、减值准备合计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8,061.41**			**78,302.85**
电子设备	128,061.41			78,302.85
办公家具				

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办公家具，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281,900.65 元，累计折旧为 263,711.61 元，账面净值为 18,189.04 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6.45%。

公司固定资产中电子设备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末电子设备账面净值占固定资产总净值比例均为 100.00%。电子设备主要包括笔记本电脑、台式电脑、扫描仪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固定资产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形。

（八）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21,927.11
合计		21,927.11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公司的装修费用，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装修费已经摊销完毕。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2,206.56	147,775.82		
可抵扣亏损	280,373.24	70,093.31		
合计	**1,462,579.80**	**217,869.13**		

（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计提的准备情况如下：

1、2015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冲销	
一、坏账准备	**1,107,480.73**	**83,133.58**			**1,190,614.31**
其中：应收账款	1,049,240.50	27,809.50			1,077,050.00
其他应收款	58,240.23	55,324.08			113,564.31
二、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1,107,480.73**	**83,133.58**			**1,190,614.31**

2、2014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冲销	
一、坏账准备	**922,409.51**	**185,071.22**			**1,107,480.73**
其中：应收账款	898,120.25	151,120.25			1,049,240.50
其他应收款	24,289.26	33,950.97			58,240.23
二、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922,409.51**	**185,071.22**			**1,107,480.73**

（十一）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装修费	2,010,372.00	
合计	**2,010,372.00**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是预付的装修款及其他与租赁场所相关的费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总金额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顺洲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0,000.00	77.11%	1 年以内	预付装修款
广东祺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372.00	18.92%	1 年以内	预付装修款
广州市大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3.97%	1 年以内	预付款项
合计		**2,010,372.00**	**100.00%**		

十一、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一）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74,787.48	27,607.43
1—2 年		451,020.00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74,787.48**	**478,627.43**

报告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74,787.48 元、478,627.43 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48%和 76.5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的主要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借款	374,400.00	
往来款		471,020.00
应付员工报销款		1,557.05
应付社保公积金	387.48	6,050.38
合计	374,787.48	478,627.43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和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金额
借款	许杨	374,400.00	

2015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许杨暂借给公司运营的款项，占比 99.89%；2014 年的其他应付款则主要是与其他企业的往来款，往来款的占比为 98.41%。

3、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例
深圳润宇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	1-2 年	62.68%
广州立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1,020.00	1-2 年	31.55%
广州中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	1 年以内	4.18%
公积金	公积金	3,600.00	1 年以内	0.75%
养老保险	养老保险	1,623.34	1 年以内	0.34%
合计		**476,243.34**		**99.50%**

（二）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305,498.74	135,635.08
合计	**305,498.74**	**135,635.08**

报告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余额主要为计提当月工资和奖金。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的余额分别是 305,498.74 元、135,635.08 元，2015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4 年末增加 169,863.66 元，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员工人数增加以及员工的平均成本上升。

（三）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6.56	335.05
个人所得税	19,096.84	9,313.94
印花税	455.62	466.92
教育费附加	75.67	143.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45	95.73
防洪费	708.64	708.64
合计	**20,563.78**	**11,063.87**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40,000,000.00	5,678,200.00
资本公积	64,400.00	64,400.00
盈余公积	237,599.31	0.00
未分配利润	1,926,738.43	-48,360.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28,737.74**	**5,694,239.10**

（二）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14 年度	5,678,200.00			5,678,200.00
2015 年度	5,678,200.00	34,321,800.00		40,000,000.00

报告期内实收资本的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投资方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许杨	10,000,000.00	3,542,600.00
王洪波	500,000.00	
李宇铭	3,000,000.00	1,000,000.00
刘逸凡	8,000,000.00	1,135,600.00
冯夏婷	14,000,000.00	
陈选良	3,500,000.00	
慧誉投资	1,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5,678,200.00**

2015 年 5 月公司四名股东向公司增资人民币 1,200.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767.82 万元。四名股东许杨、李宇铭、刘逸凡、王洪波分别以货币资金增资 350.00 万元、200.00 万元、600.00 万元、50.00 万元。本次出资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出具大信穗验

字（2015）第 052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5 年 12 月股东许杨以现金出资人民币 301.26 万元置换原无形资产出资。变更出资方式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67.82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 1,466.56 万元，无形资产出资人民币 301.26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67.82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出资方式变更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出具大信穗验字【2016】第 00006 号验资报告审验。

2015 年 12 月注册资本增加 2,232.18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4,000.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20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新股东陈选良货币出资 350.00 万元，慧誉投资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冯夏婷货币出资 1,400.00 万元，原股东许杨货币增资 295.74 万元，刘逸凡货币出资 86.44 万元。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增资经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出具出具大信穗验字【2016】第 00008 号验资报告审验。

（三）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14 年度	64,400.00			64,400.00
2015 年度	64,400.00			64,400.00

（四）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年度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37,599.31		237,599.31

（五）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8,360.90	-1,285,521.4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2,698.64	1,237,160.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599.31	
减：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1,926,738.43	-48,360.90

十三、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系
许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东许杨直接对公司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25%。

股东许杨与冯夏婷、刘逸凡合计持有公司 80%股权，上述三方股东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协议规定就行使公司的股东权利，三方同意共同作为一致行动人。三方就股东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情况协调一致，并严格按协调一致的立场行使其表决权；如三方不能对股东会决议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则三方均必须按许杨的意见行使表决权。

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其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冯夏婷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李宇铭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陈选良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刘逸凡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
王洪波	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国洪	董事、副总经理
林丽琼	监事会主席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黄靖	监事
孙楠	监事
徐珉旻	副总经理
蒋励	财务总监
北京竹山奇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陈选良控制的其他企业
天津久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陈选良控制的其他企业
宜昌万盈矿业有限公司	陈选良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无发生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等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无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提供担保的情况；

（2）报告期内无关联租赁情况；

（3）报告期内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①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出金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许杨			2,452,674.09
王洪波		60,418.00	
合 计		**60,418.00**	**2,452,674.09**

关联方	报告期内关联方偿还金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许杨	2,452,674.09	
王洪波	60,418.00	
合 计	**2,513,092.09**	

②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借入金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许杨	374,400.00	
合 计	**374,400.00**	

注：以上关联方资金拆借均未约定利息。

（三）关联方往来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应收款	许杨			2,452,674.09	87.36%
其他应收款	王洪波			60,418.00	2.15%

截至报告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无任何应收关联方款项。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应付款	许杨	374,400.00	99.90%		

截至报告期末，对股东许杨的其他应付款为借款和报销款。

3、报告期内无购买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其中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同时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公司目前已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措施和安排，具有可执行性，可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方面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出具了相应承诺：“本

人承诺，不会利用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本人同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

（二）2016 年 1 月经股东会决议,同意慧誉投资将占公司注册资本 2.5%共 100.00 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冯夏婷,并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获得广州市海珠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许杨出资 1000.00 万人民币，占总注册资本 25.00%；李宇铭出资 300.00 万人民币，占总注册资本 7.50%；刘逸凡出资 800.00 万人民币,占总注册资本 20.00%；王洪波出资 50.00 万人民币,占总注册资本 1.25%；陈选良出资 350.00 万元人民币,占总注册资本 8.75%；冯夏婷出资 1,500.00 万人民币,占总注册资本 37.50%。

（三）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新设立子公司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之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四）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

子公司触通互联网及触通孵化器已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变更了经营范围，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五）重大合同

触通科技新近签订 3 笔重大业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 3 月，触通科技与广东乐宝袋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触通科技接受广东乐宝袋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委托，就互联网信用评估平台的研究开发提供技术服务，技术服务费用为 250 万，技术服务进度为 2016 年 3 月为 2017 年 2 月，该合同已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2、2016 年 4 月，公司与美国 ATWLL 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公司委托美国 ATWLL 公司就互联网供应链金融系统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及研发的专项技术服务，技术服务费总额为 250 万元，技术服务期限为 3 年。

3、2016 年 4 月，公司与广州瀚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公司委托广州瀚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就票据业务平台系统项目进行技术咨询及研发的专项技术服务，技术服务费总额为 100 万元，技术服务期限为 2 年。

经主办券商及律师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访谈以及公司的书面说明，目前公司正与客户洽谈开发类似互联网供应链金融系统平台、票据业务平台的平台软件，因类似的金融系统平台研发周期长且成本较高，公司采取先行购买软件基础包、在此基础上进行二次研发和完善的技术路线，以缩短平台研发的周期和成本。

（六）劳动

经公司书面确认，并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劳动用工人数为 35 名。

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全体在册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与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的形式和内容

符合我国劳动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与员工建立的劳动关系及劳务关系符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用工形式合法合规。

（七）关于子公司业务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至 11 月成立了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等三家子公司，于 2016 年 5 月成立了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公司及四家子公司实际业务或拟开展的业务不属于金融业务以及《关于金融类企业挂牌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36 号）界定的类金融业务。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出具《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务情况的说明及承诺》，具体如下：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触通科技’）拥有四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触通互联网’）、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触通融达’）、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以及广东易宝隆供应链有限公司（‘易宝隆’）。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的业务情况如下：

触通科技的实际主营业务为定制移动互联网软件开发与销售、软件维护与升级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报业、医疗、金融方面的软件技术服务。

触通互联网和触通融达拟从事 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服务化）业务，其中触通互联网立足广州市场，触通融达立足佛山市场，为从事金融业务的企业定制开发基于互联网平台的应用软件，侧重于提供消费金融技术服务。

触通孵化器主营业务为与其他企业合作共同孵化创业项目，并向创业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受企业委托代办各项事务。

易宝隆拟围绕佛山核心制造企业的采购需求，整合珠三角地区的供应商资源，依托触通科技强大的软件研发能力，打造连接产业上下游的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具体业务模式为：供需双方的企业通过平台注册为会员，发布报价和供求信息，易宝隆通过会员年费和交易佣金获取收益；触通科技作为母公司为易宝隆提供技术支持，开发供应链信息服务平台，易宝隆负责业务的拓展和客户开发。

触通科技及其四家子公司的实际业务或拟开展的业务不属于金融业务以及《关于金融类企业挂牌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36 号）界定的类金融业务。同时，触通互联网、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触通融达成立于 2015 年 8 月至 11 月期间，易宝隆成立于 2016 年 5 月，由于成立时间比较晚，触通科技只认缴了出资，尚未实际出资，四家子公司的业务还处于调研筹备阶段中，目前并未开展营业，不存在业务违规问题。

触通科技郑重承诺：（1）自公司设立以来，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未开展金融、类金融业务，亦没有开展金融、类金融业务的规划。（2）在申请挂牌期间以及挂牌后，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保证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政策允许之前不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3）在申请挂牌期间以及挂牌后，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保证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政策允许之前，触通科技及其子公司保证不通过新设、合资设立、联营等形式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4）在申请挂牌期间以及挂牌后，触通科技及四家子公司保证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政策允许之前，触通科技及其子公司不会收购或者入股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的企业，亦不会与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的企业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导致挂牌主体实际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

特此说明与承诺。”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资产评估情况

（一）2016 年 1 月，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对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提供评估，并出具了《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涉及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瑞评报字[2016]000166 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4,314.12	4,326.69	**0.29**
负债总计	70.85	70.08	0.00
股东权益价值	4,244.04	4,256.61	0.30

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二）2010 年 9 月广州同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0 年 9 月 27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对“iReader 阅读器软件”的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同嘉评字（2010）第 0168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iReader 阅读器软件”的评估价值为 3,012,600.00 元。

除上述资产评估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资产评估行为。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0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0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提取盈余公积 0.00 元，2015 年提取盈余公积 237,599.31 元。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最近两年无其他股利分配事项。

十七、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告的企业包括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

“五、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其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广东触通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10,279.93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10,596.13	
负债总额	820,876.06	
净资产	-210,279.93	

2、广东触通融达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97.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83.00	
负债总额	1,580.00	
净资产	-1,197.00	

3、广东触通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50.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350.00	
净资产	-350.00	

十八、特有风险提示

（一）客户过度集中的风险

公司目前规模不大，报告期内客户数量不多，主要的客户有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康视百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天下尚衡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此三大客户的合计收入在 2015 年、2014 年分别为 7,472,000.00 元、3,526,000.00 元，占公司报告期的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为 97.76%、86.62%。尽管目前公司与深圳百立丰科技有限公司等相关客户建立了比较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如果合作关系发生变化，或该等客户自身经营陷入困境，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全力开拓企业 SaaS 云平台及相关产品。公司也正在对子公司进行业务布局，以应对变化的市场环境。

（二）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044,000.00 元、3,813,405.00 元，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966,950.00 元、2,764,164.50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57%、43.74%。截止至报告期期末，账龄组合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99.49%，而且公司按照既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077,050.00 元。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公司根据既定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各期期末的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同时制定了专门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以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管理，虽然，从历史情况看，公司的回款情况总体良好，但仍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风险。

（三）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是一家技术密集型企业，拥有多项知识产权，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不可避免地依赖专业人才，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会导致核心技术流失或泄密风险，使公司主营业务丧失竞争优势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为应对可能出现的人才流失风险，制定了多样化的激励手段，除基本的薪酬待遇外，同时制定以创新、创效为标准的期权激励计划；另外公司设定了人才管理制度用来激励员工，培养员工，关怀员工。

（四）技术风险

软件开发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开发工具等具有更新速度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特点。公司作为移动互联网系统软件集成商和开发商，如果不能及时准确的掌握最新、实用技术，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开发设计，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抢占市场最终影响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历来重视技术更新，时刻关注外界新技术、新科技，并及时补充、学习。同时，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一支稳定、高素质的技术团队，对公司技术进步、提高核心竞争力起到重要作用。公司有能力面对技术更新给公司带来风险。

（五）市场竞争风险

软件开发市场全球规模很大，可以与多个行业进行跨界合作。中国的软件开发行业相较国外相比，行业不够成熟，其市场规模小于美国和欧盟，与日本相差无几，不过就潜力而言，中国将是世界最大的软件市场。基于以上因素，更多企

业将会参与市场份额争夺，公司有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失败的风险。

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加大研发力度，提升研发水平，通过缩短研发时间抢占市场份额，利用稳定的产品性能来吸引客户，通过技术、服务、产品性能来实现自身品牌价值。另外，公司利用“互联网+”模式扩展公司业务，规避行业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努力按照现代企业管理体系逐步建立相关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2016 年 3 月 20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机构，陆续制定并通过了相关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然而，报告期内公司仍出现了关联方资金往来未履行决策程序等治理问题。因此，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尚需要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有效执行。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全体董事签字：

许杨　　冯夏婷　　陈选良

王洪波　　陈国洪

全体监事签字：

林丽琼　　黄靖　　孙楠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许杨　　王洪波　　蒋励

陈国洪　　徐珉旻

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25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5日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牟晋军

经办律师：_____ _____

陈设 侯旺

北京市盈科（广州）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7 月 25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16]第 22-00090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牛良文 谌祎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 年 7 月 25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广州市触通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项目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2016]000166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杨文化

注册资产评估师：

杨文化 王霞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5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